



天力锂能

NEEQ：833757

新乡天力锂能股份有限公司

Xinxiang Tianli Energy Co., LTD



年度报告

2020

公司年度大事记

报告期内公司审议通过 2019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 2.5 元人民币现金，派发现金红利 22,870,576.75 元。

2020 年 7 月 1 日，公司向深圳证券交易所提交了申请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股票（A 股）并在创业板上市的申报材料。2020 年 7 月 8 日，深圳证券交易所对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的应用报告及相关申请文件决定予以受理。

目 录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4
第二节	公司概况	7
第三节	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9
第四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12
第五节	重大事件	25
第六节	股份变动、融资和利润分配	29
第七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员工情况	36
第八节	行业信息	41
第九节	公司治理、内部控制和投资者保护	49
第十节	财务会计报告	57
第十一节	备查文件目录	136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声明】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公司负责人王瑞庆、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李艳林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李艳林保证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本年度报告涉及未来计划等前瞻性陈述，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投资者及相关人士均应对此保持足够的风险认识，并且应当理解计划、预测与承诺之间的差异。

事项	是或否
是否存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对年度报告内容存在异议或无法保证其真实、准确、完整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未出席董事会审议年度报告的董事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未按要求披露的事项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重大风险提示表】

重大风险事项名称	重大风险事项简要描述
1、市场竞争进一步加剧的风险	随着国家政策逐步加大对新能源产业的扶持力度以及动力汽车市场的逐渐兴起,作为关键材料之一的锂电池正极材料受到多方投资机构的关注。国内越来越多的企业加大了对锂电正极材料业务的投入力度,导致竞争态势进一步加剧。
2、客户集中度较高的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前五大客户销售金额占当期营业收入的比例为63.71%,客户集中度相对较高,与同行业可比公司相似。公司产品目前主要应用于小型动力锂电池领域,客户相对集中与下游行业集中度较高有关。公司客户已经覆盖了小型动力锂电池领域的主要厂商,包括星恒电源、天能股份、长虹新能源、海四达、横店东磁、阳光电源。如果公司与下游主要客户的合作关系发生不利变化导致客户流失,或者主要客户的经营、财务状况发生变动导致采购量下滑,或者若未来行业格局发生变化,公司未能及时培育新的客户,将对公司未来生产经营和财务状况产生不利影响,导致公司的经营业绩出现下滑50%以上甚至亏损的风险。
3、安全生产风险	公司作为生产制造型企业,生产制造过程主要依托电窑炉,因

	此安全管理重点是生产制造过程设备的管理。其主要的安全隐患为：电窑炉运行过程中涉及的消防安全以及员工操作安全。如果公司在安全管理的某个环节发生疏忽，或员工操作不当，将可能发生失火、漏电、烫伤等安全事故，影响公司的生产经营，并可能造成较大的经济损失。
4、实际控制人不当控制风险	公司的实际控制人王瑞庆、李雯、李轩合计持有 4,688 万股股份，持股比例为 51.24%。虽然公司已建立了完善的法人治理结构，健全了各项规章制度。但如果制度不能得到严格执行，公司存在实际控制人利用其控制地位损害其他中小股东利益的风险。
5、原材料价格波动风险	公司主要原材料包括硫酸钴、碳酸锂等，原材料成本占公司生产成本较大，近几年受新能源行业快速发展的影响，上述原材料价格呈现大幅度的波动，导致公司产品价格相应波动。如果未来上述原材料继续出现大幅度波动，可能会对公司的经营业绩产生一定的影响。
6、应收账款坏账风险	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2019 年 12 月 31 日、2020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应收账款净额分别为 372,443,083.95 元、444,235,338.40 元、553,592,847.03 元，占资产总额的比例分别为 47.62%、38.95%、36.77%，占同期营业收入的比重分别为 39.81%、43.91%、44.53%。公司应收账款账龄在 1 年以内的占比为 92.18%。虽然公司应收账款账龄较短，但是应收账款余额绝对额较大，且占营业收入比重较大。公司若不能做好客户信用管理和应收账款管理工作，可能因应收账款出现坏账而给公司经营带来不利影响的风险。
7、税收优惠政策变动风险	2020 年 12 月 4 日，公司取得河南省科学技术厅、河南省财政厅、国家税务总局河南省税务局颁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为 GR202041002074，有效期为 3 年）。公司自 2020 年 1 月 1 日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期间按 15% 的税率计缴企业所得税。
本期重大风险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本期重大风险未发生重大变化

是否存在被调出创新层的风险

□是 √否

行业重大风险

详见前述 1、2、3、5、7 项。

释义

释义项目	指	释义
公司、本公司、天力锂能	指	新乡天力锂能股份有限公司
天力有限、天力能源	指	新乡市天力能源材料有限公司
新天力	指	新乡市新天力电源销售有限公司,本公司全资子公司,2015年12月1日更名为新乡市新天力锂电材料有限公司。
安徽天力	指	安徽天力锂能有限公司
报告期	指	2020年度
主办券商、太平洋证券	指	太平洋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	指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
《公司章程》	指	《新乡天力锂能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关联关系	指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其直接或间接控制的企业之间的关系,以及可能导致公司利益转移的其他关系。
三会	指	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
股东大会	指	新乡天力锂能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
董事会	指	新乡天力锂能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监事会	指	新乡天力锂能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高级管理人员	指	公司总经理、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财务负责人
锂电池	指	锂电池(Lithium battery)是指电化学体系中含有锂(包括金属锂、锂合金和锂离子、锂聚合物)的电池。锂电池大致可分为两类:锂金属电池和锂离子电池。锂金属电池通常是不可充电的,且内含金属态的锂。锂离子电池不含有金属态的锂,并且是可以充电的。
三元材料、三元正极材料、NCM	指	指镍钴锰酸锂(Li(NixCoyMn1-x-y)O2),为镍、钴、锰按照一定的比例,再导入锂源制备而成,是锂电池正极材料的一种。
锰酸锂	指	主要为尖晶石型锰酸锂,化学式为LiMn2O4。
磷酸铁锂	指	化学式为LiFePO4
元、万元	指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指	新乡天力锂能股份有限公司会计师
上海市锦天城律师事务所	指	新乡天力锂能股份有限公司律师

第二节 公司概况

一、 基本信息

公司中文全称	新乡天力锂能股份有限公司
英文名称及缩写	Xinxiang Tianli Energy Co., LTD -
证券简称	天力锂能
证券代码	833757
法定代表人	王瑞庆

二、 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姓名	李洪波
是否具备全国股转系统董事会秘书任职资格	是
联系地址	新乡市牧野区新乡化学与物理电源产业园区新七街与纬七路交叉口东南角
电话	0373-3866199
传真	0373-2688927
电子邮箱	632573843@qq.com
公司网址	https://www.xxtlny.com/
办公地址	新乡市牧野区新乡化学与物理电源产业园区新七街与纬七路交叉口东南角
邮政编码	453000
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平台的网址	www.neeq.com.cn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	证券部

三、 企业信息

股票交易场所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
成立时间	2009年3月5日
挂牌时间	2015年10月16日
分层情况	创新层
行业（挂牌公司管理型行业分类）	C 制造业 C41 其他制造业-C4190-其他未列明制造业
主要产品与服务项目	锂电三元正极材料
普通股股票交易方式	<input type="checkbox"/> 连续竞价交易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集合竞价交易 <input type="checkbox"/> 做市交易
普通股总股本（股）	91,482,307
优先股总股本（股）	0
做市商数量	0
控股股东	王瑞庆、李轩、李雯

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	实际控制人为（王瑞庆、李雯、李轩），一致行动人为（王瑞庆、李雯、李轩）
--------------	-------------------------------------

四、 注册情况

项目	内容	报告期内是否变更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1070068568407XM	是
注册地址	河南省新乡市牧野区新乡化学与物理电源产业园区新七街与纬七路交叉口东南角	否
注册资本	91,482,307	否
-		

五、 中介机构

主办券商（报告期内）	太平洋证券	
主办券商办公地址	云南省昆明市北京路 926 号同德广场写字楼 31 楼	
报告期内主办券商是否发生变化	是	
主办券商（报告披露日）	太平洋证券	
会计师事务所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签字注册会计师姓名及连续签字年限	卿武勤	李仲箴
	4 年	4 年
会计师事务所办公地址	杭州市钱江路 1366 号华润大厦 B 座	

六、 自愿披露

适用 不适用

七、 报告期后更新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一、 盈利能力

单位：元

	本期	上年同期	增减比例%
营业收入	1,243,080,277.37	1,011,683,342.25	22.87%
毛利率%	11.76%	16.04%	-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57,119,142.66	71,403,279.06	-20.00%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53,898,010.76	74,642,795.85	-27.79%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依据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计算）	7.97%	14.94%	-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依据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计算）	7.52%	15.62%	-
基本每股收益	0.62	0.88	-29.55%

二、 偿债能力

单位：元

	本期期末	上年期末	增减比例%
资产总计	1,505,532,286.42	1,140,574,090.57	32.00%
负债总计	771,637,030.67	440,927,400.73	75.00%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733,895,255.75	699,646,689.84	4.90%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	8.02	7.82	2.56%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	48.71%	38.93%	-
资产负债率%（合并）	51.25%	38.66%	-
流动比率	1.64	2.16	-
利息保障倍数	11.61	7.68	-

三、 营运情况

单位：元

	本期	上年同期	增减比例%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1,242,174.21	66,016,768.99	-162.47%
应收账款周转率	2.32	2.34	-
存货周转率	5.68	6.59	-

四、 成长情况

	本期	上年同期	增减比例%
总资产增长率%	32.00%	45.83%	-
营业收入增长率%	22.87%	8.13%	-
净利润增长率%	-20.00%	75.03%	-

五、 股本情况

单位：股

	本期期末	本期期初	增减比例%
普通股总股本	91,482,307	89,432,307	2.29%
计入权益的优先股数量	0	0	0.00%
计入负债的优先股数量	0	0	0.00%

六、 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适用 不适用**七、 与业绩预告/业绩快报中披露的财务数据差异**适用 不适用

公司 2020 年年度报告中披露的财务数据与公司最近一次业绩快报中披露的财务数据存在差异，详情如下：

项目	2020 年业绩快报披露数据	2020 年年度报告披露数据	差异	差异幅度
营业总收入	1,243,080,277.37	1,243,080,277.37	0.00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56,489,527.83	57,119,142.66	-629,614.83	1.10%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和扣除非经营性损益的净利润	53,268,395.93	53,898,019.76	-629,623.83	1.17%
基本每股收益	0.62	0.62	0.00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7.88%	7.97%	-0.09%	1.13%
	本报告期末			
总资产	1,502,793,217.80	1,505,532,286.42	2,739,068.62	0.18%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	733,265,640.92	733,895,255.75	-629,614.83	0.09%

股本	91,482,307.00	91,482,307.00	0.00	0.00%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	8.02	8.02	0	0.00%

上表所示，公司 2020 年年度报告中披露的财务数据与公司最近一次业绩快报中披露的财务数据存在差异，但差异幅度均未达到 20% 以上。

八、 非经常性损益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75,432.85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3,506,832.70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20339.25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193,200.00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82,850.47
非经常性损益合计	3,827,789.57
所得税影响数	606,657.67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非经常性损益净额	3,221,131.90

九、 补充财务指标

适用 不适用

十、 会计数据追溯调整或重述情况

会计政策变更 会计差错更正 其他原因 (空) 不适用

第四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一、 业务概要

商业模式

公司主要从事锂电池三元材料及其前驱体的研发、生产及销售，是一家具有自主研发和创新能力的的高新技术企业。基于能量密度高、放电容量大、循环性能好、结构比较稳定等优势，三元材料已成为锂电池正极材料的重要发展方向，并被广泛应用于新能源汽车、电动自行车、电动工具及3C等相关领域。公司是国内较早从事三元材料研发与生产的企业之一，拥有三元材料及其前驱体一体化研发与生产能力。公司产品包括NCM333、NCM523、NCM622、NCM811等多种系列，几乎涵盖三元材料全部类型。公司专注于小型动力锂电池领域多年，下游客户包括星恒电源、天能股份、长虹新能源、海四达、横店东磁、阳光电源等国内锂电池领域知名企业。根据高工产研（GGII）统计数据显示，在电动自行车与电动工具锂电池领域，2019年公司相关产品出货量居行业首位。在主打小型动力锂电池领域的同时，依靠稳定的产品质量和性能，公司部分产品已经进入新能源汽车市场，向包括星恒电源、蜂巢能源、中航锂电、横店东磁等在内的重点客户供货，并已形成了一定的规模。公司多年来以其突出的产品研发能力、成熟的前驱体制备工艺、稳定可靠的产品质量及较强的市场开拓能力获得了客户的一致好评。多年来为进一步适应市场竞争需要，同时符合公司发展模式及自身特点，公司采用了直销模式开拓市场，通过为客户提供高密度、低成本的锂离子电池三元正极材料，获得收入、利润和现金流。

报告期至本报告披露日，公司的商业模式无重大变化。

报告期后至本报告披露日，公司的商业模式未发生重大变化。

报告期内变化情况：

事项	是或否
所处行业是否发生变化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主营业务是否发生变化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主要产品或服务是否发生变化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客户类型是否发生变化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关键资源是否发生变化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销售渠道是否发生变化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收入来源是否发生变化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商业模式是否发生变化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二、 经营情况回顾

(一) 经营计划

报告期内，电动自行车领域是公司产品最主要的应用方向。现阶段，铅蓄电池为我国电动自行车的主配电池。近年来随着制备技术的进步和国家对电动自行车安全技术规范标准的出台，锂电池凭借其轻量、环保以及使用寿命长等优势，在国内电动自行车市场的装配量逐年提升，已经在电动自行车领域占据一定的市场份额。报告期内，公司产品战略主要定位于小型动力锂电池领域，尤其在电动自行车、

电动工具等锂电池材料领域处于全国领先地位。

报告期内经营计划实现情况主要如下

1、客户方面

公司不断地优化客户结构，建立了与行业一流客户的业务伙伴关系和战略合作关系，包括星恒电源、天能股份、长虹新能源、海四达、横店东磁、阳光电源等国内锂电池领域知名企业。

2、产品方面

公司报告期内实现了包覆、单晶以及高镍等产品的研发及量产，目前产品线包括 NCM333、NCM523、NCM622、NCM811 等多种系列，几乎涵盖三元材料全部类型。同时，公司对工程建设项目群进行有效管理，工厂设计不断更新迭代，并逐步优化装备研究、工厂设计，实现智能制造，持续促进生产革新，使公司在新能源材料的大规模生产技术保持行业领先水平。

3、供应方面

报告期内公司已经与华友钴业、天齐锂业、赣峰锂业、中冶瑞木等知名供应商建立了合作关系。公司通过设立专门部门研究原材料市场变化，完善供应商开发与管理流程，建立市场分析体系，精准实施采购，建立了低成本、抗风险能力强的供应商保障体系。

(二) 行业情况

公司主要从事锂电池三元材料及其前驱体的研发、生产和销售，主要产品为三元材料，上游主要为锂、钴、镍矿等原材料，下游用于制造锂电池，最终应用于新能源汽车、电动自行车、电动工具及 3C 等相关领域。目前，公司产品最终主要应用于电动自行车、电动工具、新能源汽车等领域。

2020 年 4 月，财政部、税务总局、工信部发布《关于新能源汽车免征车辆购置税有关政策的公告》，自 2021 年 1 月 1 日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对购置的新能源汽车免征车辆购置税；财政部、工信部、科技部、发改委发布《关于完善新能源汽车推广应用财政补贴政策的通知》，将新能源汽车推广应用财政补贴政策实施期限延长至 2022 年底，短期刺激了新能源汽车市场需求。上述政策有利于推动新能源汽车发展，直接促进锂电池正极材料行业进一步扩张。但从整体上看，为维护新能源汽车及其相关产业的可持续健康发展，2017 年以来，国家对于新能源汽车补贴门槛逐渐提高（主要体现在能量密度及续航里程标准提高），导致新能源汽车及上游锂电池正极材料行业竞争进一步加剧，未来锂电池正极材料企业市场集中度有望提升。公司顺应市场趋势和政策导向，不断提升三元材料产品性能，以期未来在动力电池正极材料市场竞争中取得优势。

电动自行车市场由于价格不断下降以及性能、环保方面的优势，锂电池在电动自行车领域被越来越广泛地运用，该市场对三元材料的需求也相应增长。目前电动自行车锂电池正极材料主要包含两类：三元材料与锰酸锂。当前电动工具正朝着无绳化、小型化、轻量化的方向发展。目前，传统的有绳型电动工具占据主流，但市场对产品便捷化需求不断提升，无绳电动工具正在扩大市场份额，全球电动工具呈现出无绳化趋势，中国电动工具的无绳化进程也在加快。同时，在国内锂电池技术提升与成本降低的支撑下，锂电化将是电动工具无绳化、小型化、轻量化趋势的结果。据 GGII 预计，到 2025 年，锂电自行车和电动工具市场正极材料总出货量将达到 14 万吨，2020-2025 年复合增长率为 26%。

以上分析不构成对投资者的承诺

(三) 财务分析

1、资产负债结构分析

单位：元

项目	本期期末		上年期末		本期期末与上年期末金额变动比例%
	金额	占总资产的比重%	金额	占总资产的比重%	
货币资金	198,963,629.66	13.22%	184,328,644.23	16.16%	7.94%
应收票据	4,515,540.00	0.30%	28,390,103.78	2.49%	-84.09%
应收账款	553,592,847.03	36.77%	444,235,338.40	38.95%	24.62%
存货	239,388,525.27	15.90%	146,749,826.89	12.87%	63.13%
投资性房地产					
长期股权投资					
固定资产	233,221,318.50	15.49%	139,909,714.42	12.27%	66.69%
在建工程	41,155,895.93	2.73%	52,417,021.15	4.60%	-21.48%
无形资产	22,188,199.95	1.47%	22,619,341.64	1.98%	-1.91%
商誉					
短期借款	62,000,000.00	4.12%	80,500,000.00	7.06%	-22.98%
长期借款	17,000,000.00	1.13%			
应收款项融资	154,674,138.07	10.27%	82,372,927.98	7.22%	87.77%
预付款项	20,602,967.72	1.37%	696,985.82	0.06%	2,856.01%
其他应收款	1,660,770.64	0.11%	14,763,718.89	1.29%	-88.75%
其他流动资产	22,767,590.69	1.51%	8,224,835.44	0.72%	176.82%
递延所得税资产	7,305,343.64	0.49%	4,859,210.30	0.43%	50.34%
其他非流动资产	5,495,519.32	0.37%	11,006,421.63	0.96%	-50.07%
应付票据	276,613,583.65	18.37%	39,070,000.00	3.43%	607.99%
应付账款	371,933,546.56	24.70%	262,927,831.47	23.05%	41.46%
预收款项	-	0.00%	401,988.64	0.04%	-100.00%
应交税费	6,381,551.31	0.42%	362,824.76	0.03%	1,658.85%
其他应付款	2,787,434.02	0.19%	1,487,531.11	0.13%	87.39%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7,322,562.55	0.49%	33,966,854.60	2.98%	-78.44%
递延所得税负债	7,471,050.44	0.50%	4,022,161.67	0.35%	85.75%

资产负债项目重大变动原因：

- 1、应收票据较上年期末减少84.09%，主要原因是本年度回款方式变更，减少商业承兑汇票的收款。
- 2、存货较上年期末增加63.13%，主要原因是2020年末安徽天力子公司正式投入生产，对原材料和库存商品储备增加所致。
- 3、固定资产较上年期末增加66.69%，主要原因是安徽天力子公司购置的设备陆续验收合格投入使用。
- 4、在建工程较上年期末减少21.48%，主要原因是新乡厂区二车间和安徽厂区在建工程完工转固所致。

- 5、长期借款期末余额为1700万元，主要原因为2020年中信银行新增2000万3年期贷款所致。
- 6、应收项融资期末较上年期末增加87.77%，主要原因为2020年度公司增加票据池业务量，银行承兑汇票质押未到期所致。
- 7、预付账款较上年期末增减2856.01%，主要原因为2020年底主要原材料镍钴锂大幅涨价，公司购买材料的结算方式部分变更为预付账款所致。
- 8、其他应收款较上年期末减少88.75%，主要原因是2019年度12月份老厂区处置款及租金910.88万元于本年度收回所致；
- 10、其他流动资产较上年期末增加176.82%，主要原因是本年度安徽天力投建，待抵扣进项税较去年底增加1349.06万元。
- 11、递延所得税资产较上年期末增加50.34%，主要原因系本年度计提坏账准备增加所致。
- 12、其他非流动资产较上年期末减少50.07%，主要原因是：预付设备款票据开具所致。
- 13、应付票据较上年期末增加607.99%，主要原因是：票据池业务中银行承兑质押开具新的银行承兑汇票增加所致。
- 14、应交税金较上年期末增加1658.85%，主要原因为应交增值税和应交企业所得税增加所致。
- 15、其他应付款较上年期末增加87.39%，主要原因中介机构服务费增加110.58万所致；
- 16、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较上年期末减少78.44%，主要原因是归还农开裕新先进制造业投资基金（有限合伙）借款的2000万元所致；
- 17、递延所得税负债较上年期末增加85.75%，主要原因是固定资产加速折旧增加所致；
- 18、报告期末公司流动资产119,616.60万元，占总资产的比例为79.45%，应收账款为55,359.28万元，占总资产的比例为36.77%，主要是业务量增加所致，应收账款仍在账期内；货币资金为19,896.36万元，占总资产的比例为13.22%，存货为23,938.85万元，占总资产的比例为15.90%，流动比率为1.64，应收账款周转率2.32，公司资产结构中流动资产结构占比合理，资产的流动性较好。

报告期末公司流动负债73,121.50万元，占总负债的比例为94.76%，非流动性负债4,042.20万元，占总负债的比例为5.24%。所有者权益合计为73,389.53万元，资产负债率为51.25%，公司负债中，虽流动负债占比高，但资产负债率较低，整体风险可控。

总体来看，公司资产负债率合理，公司将根据生产经营的实际情况，加快应收账款的周转，进而增加经营活动现金净流入。

2、营业情况分析

(1) 利润构成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上年同期		本期与上年同期金额变动比例%
	金额	占营业收入的比重%	金额	占营业收入的比重%	
营业收入	1,243,080,277.37	-	1,011,683,342.25	-	22.87%
营业成本	1,096,945,015.77	88.24%	849,429,757.13	83.96%	29.14%
毛利率	11.76%	-	16.04%	-	-
销售费用	8,133,789.61	0.65%	7,555,311.04	0.75%	7.66%
管理费用	16,795,538.50	1.35%	11,561,351.83	1.14%	45.27%
研发费用	38,890,086.90	3.13%	34,036,376.19	3.36%	14.26%
财务费用	4,273,731.00	0.34%	12,388,582.81	1.22%	-65.50%
信用减值损失	-12,651,012.33	-1.02%	-10,586,434.52	-1.05%	-19.50%
资产减值损失	-2,658,939.13	-0.21%	164,634.72	0.02%	-1,715.05%

其他收益	3,511,721.66	0.28%	1,602,158.55	0.16%	119.19%
投资收益	20,339.25	0.00%	572.75	0.00%	3,451.16%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	-	-	-	-
资产处置收益	-	-	-5,484,488.23	-0.54%	100%
汇兑收益	-	-	-	-	-
营业利润	62,943,471.63	5.06%	80,107,341.46	7.92%	-21.43%
营业外收入	413,282.33	0.03%	6,666.48	0.00%	6,099.41%
营业外支出	310,753.67	0.02%	384,426.33	0.04%	-19.16%
净利润	57,119,142.66	4.59%	71,403,279.06	7.06%	-20.00%

项目重大变动原因：

- (1) 营业收入较上年同期增长22.87%，主要是受益于小动力市场需求增加所致。
- (2) 营业成本较上年同期增长29.14%，主要随收入增长而增长，成本增长幅度高于营业收入增长幅度，主要原因是本年度受新冠、宏观环境以及行业竞争的影响所致。
- (3) 管理费用较上年同期增长45.27%，主要原因：上市中介服务费增加274.87万元所致。
- (4) 财务费用较上年同期减少65.5%，主要原因：农开裕新先进制造业投资基金（有限合伙）6000万借款，于2019年底债转股3997.5万元以及2020年4月1日提前归还剩余2000万所致。
- (5) 资产减值损失较上年同期增加1715.05%，主要系本年计提存货跌价所致。
- (6) 其他收益较上年同期增加119.19%，主要本年度收到研发财政补助等政府补助增加所致。
- (7) 营业外收入较上年同期增加6099.41%，主要系材料质量扣罚增加所致。
- (8) 毛利率与去年同期相比降低 4.28%，主要系受宏观环境及行业竞争影响
- (9) 投资收益较上年同期增加 3451.16%，主要原因是本年度购买一笔中信银行理财取得的收益。

(2) 收入构成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变动比例%
主营业务收入	1,234,475,022.59	990,221,156.05	24.67%
其他业务收入	8,605,254.78	21,462,186.20	-59.91%
主营业务成本	1,090,406,528.20	828,556,187.27	31.60%
其他业务成本	6,538,487.57	20,873,569.86	-68.68%

按产品分类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类别/项目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
三元材料	1,234,352,199.41	1,090,312,293.45	11.67%	25.63%	32.63%	-4.66%
三元前驱体	118,207.96	90,960.37	23.05%	-98.46%	-98.59%	7.08%
无汞锌粉	4,615.22	3,274.38	29.05%	-79.59%	-77.61%	-6.27%

其他	8,605,254.78	6,538,487.57	24.02%	-59.91%	-68.68%	21.27%
----	--------------	--------------	--------	---------	---------	--------

按区域分类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类别/项目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
河南省外	1,124,450,012.46	998,090,658.88	11.24%	30.94%	38.78%	-5.02%
河南省内	110,025,010.13	92,315,869.32	16.10%	-16.29%	-15.58%	-0.71%
合计	1,234,475,022.59	1,090,406,528.20	11.67%	24.67%	31.60%	-4.66%

收入构成变动的的原因：

报告期内，公司收入主要由三元材料、三元前驱体销售收入和其他业务收入构成。本期三元材料销售收入占比达 99.30%，是公司收入的主要来源，公司收入构成未发生重大变动。

(3) 主要客户情况

单位：元

序号	客户	销售金额	年度销售占比%	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1	星恒电源（滁州）有限公司	317,555,922.18	25.55%	否
2	天能帅福得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169,302,119.75	13.62%	否
3	长虹三杰新能源有限公司	130,321,717.67	10.48%	否
4	横店集团东磁股份有限公司	116,694,785.06	9.39%	否
5	江苏海四达电源股份有限公司	57,998,739.13	4.67%	否
	合计	791,873,283.79	63.71%	-

(4) 主要供应商情况

单位：元

序号	供应商	采购金额	年度采购占比%	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1	中冶瑞木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509,362,016.58	45.21%	否
2	江西赣锋锂业股份有限公司	130,335,995.55	10.03%	否
3	池州西恩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112,309,721.98	9.97%	否
4	江西南氏锂电新材料有限公司	50,662,831.90	4.50%	否
5	宁波容百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38,126,725.73	3.38%	否
	合计	840,797,291.74	73.09%	-

3、现金流量状况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变动比例%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1,242,174.21	66,016,768.99	-162.47%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8,470,269.43	-11,107,613.10	-246.34%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6,253,284.16	110,593,509.32	-150.86%

现金流量分析：

- 1、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41,242,174.21元较上年度减少了162.47%，主要系本年度11、12月公司主要原材料均涨价，应付账款的结算方式部分供应商由货到30天或60天变更为款到发货，而公司应收账款的结算的方式年底前均未改变，故经营活动产生的经营净现金流为负值。
- 2、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38,470,269.43元，较上年度减少246.34%，主要是安徽天力购建固定资产增加所致。
- 3、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56,253,284.16元，较上年度减少150.86%，主要系上年度公司股权融资16,950 万元所致。

(四) 投资状况分析

1、主要控股子公司、参股公司经营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公司名称	公司类型	主要业务	总资产	净资产	营业收入	净利润
新乡市新天力锂电材料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新型锂离子电池正极材料生产、销售	71,578,885.01	6,063,972.54	10,329,752.54	-473,993.09
安徽天力锂电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锂电三元正极材料的研发、生产、销售	506,712,164.25	157,762,662.62	193,863,144.90	7,860,517.11

主要控股参股公司情况说明

新乡市新天力锂电材料有限公司为公司全资子公司，主要职能为公司采购原材料。安徽天力锂电有限公司为公司全资子公司，主营业务为三元材料生产，未来将成为公司重要的生产基地。

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内是否包含私募基金管理人

□是 √否

(五) 研发情况**研发支出情况：**

项目	本期金额/比例	上期金额/比例
研发支出金额	38,890,086.90	34,036,376.19
研发支出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3.13%	3.36%
研发支出中资本化的比例		

研发人员情况：

教育程度	期初人数	期末人数
博士	0	2
硕士	3	6
本科以下	42	47
研发人员总计	45	55
研发人员占员工总量的比例	12.47%	13.96%

专利情况：

项目	本期数量	上期数量
公司拥有的专利数量	14	12
公司拥有的发明专利数量	4	3

研发项目情况：

公司始终重视科技创新，不断加大研发投入，近年来秉承“生产一代、储备一代、研发一代”的创新思路，提前布局新产品，与中南大学、河南师范大学、河南科技学院等高校和科研院所密切合作，并聘请了外籍专家，报告期内，公司累计发生研发支出 38,890,086.90 元，占营业收入的 3.13%。为顺应市场发展趋势，满足客户需求，公司加大了对低钴单晶、低钴多晶、高镍单晶、NCA 正极材料等产品的研发力度，成功完成试验，并多次送客户试样，送样产品均取得了客户的一致好评。目前已根据客户的需求逐步量产，将对公司运营产生积极影响。

(六) 审计情况**1. 非标准审计意见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关键审计事项说明：

关键审计事项是我们根据职业判断，认为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的事项。这些事项的应对以对财务报表整体进行审计并形成审计意见为背景，我们不对这些事项单独发表意见。

(一) 收入确认**1. 事项描述**

相关信息披露详见财务报表附注三(二十一)、五(二)1 及十三(二)1。

天力锂能公司的营业收入主要来自于镍钴锰酸锂新型锂离子电池正极材料。天力锂能公司营业收入金额 2020 年度为人民币 1,243,080,277.37 元。

收入确认的具体方法：

公司销售业务均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履约义务。产品销售收入确认需满足以下条件：公司已根据合同约定将产品交付给客户且客户已接受该商品，已经收回货款或取得了收款凭证且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已转移，商品的法定所有权已转移。

由于营业收入是天力锂能公司关键业绩指标之一，可能存在天力锂能公司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通过不恰当的收入确认以达到特定目标或预期的固有风险。因此，我们将收入确认确定为关键审计事项。

2. 审计应对

针对收入确认，我们实施的审计程序主要包括：

(1) 了解与收入确认相关的关键内部控制，评价这些控制的设计，确定其是否得到执行，并测试相关内部控制的运行有效性；

(2) 检查销售合同，了解主要合同条款或条件，评价收入确认方法是否适当；

(3) 对营业收入及毛利率按月度、产品、客户等实施分析程序，识别是否存在重大或异常波动，并查明波动原因；

(4) 以抽样方式检查与收入确认相关的支持性文件，包括销售合同、销售发票、出库单、发货单及客户签收单；

(5) 对主要客户进行实地走访；

(6) 结合应收账款函证，以抽样方式向主要客户函证本期销售额；

(7) 以抽样方式对资产负债表日前后确认的营业收入核对至出库单、发货单、客户签收单等支持性文件，评价营业收入是否被记录于恰当的会计期间；

(8) 获取资产负债表日后的销售退回记录，检查是否存在资产负债表日不满足收入确认条件的情况；

(9) 检查与营业收入相关的信息是否已在财务报表中作出恰当列报。

(二) 应收账款减值

1. 事项描述

相关信息披露详见财务报表附注三(八)、五(一)3 及十三(一)1。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天力锂能公司财务报表所示应收账款项目账面余额为人民币

597,324,723.70元，坏账准备为人民币43,731,876.67元，账面价值为人民币553,592,847.03元。

管理层根据各项应收账款的信用风险特征，以单项应收账款或应收账款组合为基础，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的预期信用损失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对于以单项为基础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的应收账款，管理层综合考虑有关过去事项、当前状况以及未来经济状况预测的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估计预期收取的现金流量，据此确定应计提的坏账准备；对于以组合为基础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的应收账款，管理层以账龄、资产类型为依据划分组合，参照历史信用损失经验，并根据前瞻性估计予以调整，据此确定应计提的坏账准备。

由于应收账款金额重大，且应收账款减值涉及重大管理层判断，我们将应收账款减值确定为关键审计事项。

2. 审计应对

针对应收账款减值，我们实施的审计程序主要包括：

(1) 了解与应收账款减值相关的关键内部控制，评价这些控制的设计，确定其是否得到执行，并测试相关内部控制的运行有效性；

(2) 复核以前年度已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的后续实际核销或转回情况，评价管理层过往预测的准确性；

(3) 复核管理层对应收账款进行信用风险评估的相关考虑和客观证据，评价管理层是否恰当识别各项应收账款的信用风险特征；

(4) 对于以单项为基础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的应收账款，获取并检查管理层对预期收取现金流量的预测，评价在预测中使用的关键假设的合理性和数据的准确性，并与获取的外部证据进行核对；

(5) 对于以组合为基础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的应收账款，评价管理层按信用风险特征划分组合的合理性；评价管理层根据历史信用损失经验及前瞻性估计的应收账款账龄与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的合理性；测试管理层使用数据（包括应收账款账龄、历史损失率等）的准确性和完整性以及对坏账准备的计算是否准确；

(6) 检查应收账款的期后回款情况，评价管理层计提应收账款坏账准备的合理性；

(7) 对重要应收账款与管理层讨论其可收回性，并执行函证程序；

(8) 检查与应收账款减值相关的信息是否已在财务报表中作出恰当列报。

(七) 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自 2020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财政部修订后的《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以下简称新收入准则）。根据相关新旧准则衔接规定，对可比期间信息不予调整，首次执行日执行新准则的累积影响数追溯调整本报告期期初留存收益及财务报表其他相关项目金额。

执行新收入准则对公司 2020 年 1 月 1 日财务报表的主要影响如下：

项 目	资产负债表		
	2019 年 12 月 31 日	新收入准则调整影响	2020 年 1 月 1 日
预收款项	401,988.64	-401,988.64	
合同负债		401,988.64	401,988.64

2. 公司自 2020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财政部于 2019 年度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3 号》，该项会计政策变更采用未来适用法处理。

（八） 合并报表范围的变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九） 企业社会责任

1. 扶贫社会责任履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其他社会责任履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国家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依法纳税，切实履行了企业作为社会人、纳税人的社会责任。

公司始终坚持以人为本，积极履行关心困难职工，解决他们的实际困难，充分尊重员工、客户、供应商及其他利益相关者的合法权益，实现股东、员工、上下游合作者、社会等各方力量的均衡，推动公司持续、稳定、健康发展。

公司未来将持续履行社会责任，实现可持续发展。

三、 持续经营评价

报告期内，公司业务、人员、资产、财务、机构等完全独立，保持了良好的独立自主经营的能力；财务管理、会计核算、风险控制、质量管理等重大内部控制体系运行良好；主营业务突出，行业及市场继续保持增长趋势，新市场开发进展正常，合作研发进展正常，主要财务会计指标正常；经营管理层和核心员工队伍稳定,公司拥有良好的持续经营能力。

截至公告披露日，公司不存在可能对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影响的事项。

四、 未来展望

是否自愿披露

是 否

五、 风险因素

(一) 持续到本年度的风险因素

1、市场竞争进一步加剧的风险

随着国家政策逐步加大对新能源产业的扶持力度以及动力汽车市场的逐渐兴起，作为关键材料之一的锂电池正极材料也受到多方投资机构的关注。国内越来越多的企业加大了对锂电正极材料业务的投入力度，导致竞争态势进一步加剧。

公司将持续通过依靠技术创新和产品升级在市场竞争中脱颖而出,通过继续加大研发投入,进一步提升产品技术性能。通过改进工艺,持续降低产品的制造成本,进一步提升产品毛利率水平,从而巩固公司产品市场竞争力。

2、客户集中度较高风险

公司前五大客户销售金额占当期营业收入的比例为 63.71%，客户集中度相对较高，与同行业可比公司相似。公司产品目前主要应用于小型动力锂电池领域，客户相对集中与下游行业集中度较高有关。公司客户已经覆盖了小型动力锂电池领域的主要厂商，包括星恒电源、天能股份、长虹新能源、海四达、横店东磁、阳光电源。如果公司与下游主要客户的合作关系发生不利变化导致客户流失，或者主要客户的经营、财务状况发生变动导致采购量下滑，或者若未来行业格局发生变化，公司未能及时培育新的客户，将对公司未来生产经营和财务状况产生不利影响，导致公司的经营业绩出现下滑 50%以上甚至亏损的风险。

针对公司客户集中度较高风险,公司首先会进一步与老客户加强合作,不断提高服务质量,确保客户对公司产品采购量的稳定增长;其次,公司持续加大研发投入,开发新产品;然后,公司积极拓展新客户,优化公司客户结构,增加产品销售。通过老客户的稳定订单、新产品的开发及新客户的增长,逐步降低客户集中度相对较高对公司经营的不利的影响。

3、安全生产风险

公司作为生产制造型企业，生产制造过程主要依托电窑炉，因此安全管理的重点是生产制造过程设备的管理。其主要的安全隐患为：电窑炉运行过程中涉及的消防安全以及员工操作安全。如果公司在安全管理的某个环节发生疏忽，或员工操作不当，将可能发生失火、漏电、烫伤等安全事故，影响公司的生产经营，并可能造成较大的经济损失。

公司设置了安全生产办公室，负责企业安全体系的建立及维护，建立健全了以行政负责人为安全第一责任人的安全生产责任制、安全生产应急预案、设备安全操作规程等系统的安全生产管理体系。此外，为了最大限度的避免安全事故可能带来的风险，公司每年组织安全预案的培训和演习，不断提高员工的安全意识和安全技能。

4、实际控制人不当控制风险

公司的实际控制人王瑞庆、李雯、李轩合计持有 4,688 万股股份,持股比例为 51.24%。虽然公司已建立了完善的法人治理结构,健全了各项规章制度。但如果制度不能得到严格执行,公司存在实际控制人利用其控制地位损害其他中小股东利益的风险。

针对上述风险,公司严格按照《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等的规定履行公司重大生产经营决策、投资决策及重要财务决策程序。同时,股份公司成立了监事会,从决策、监督层面加强对实际控制人的制衡,以防范实际控制人侵害公司及其他股东利益。另外,公司还将通过培训等方式不断增强实际控制人及管理层的诚信和规范意识,督促其切

实遵照相关法律法规经营公司，认真执行“三会”议事规则、《关联交易决策制度》等规定，保障“三会”决议的切实执行，不断完善法人治理结构，切实保护中小投资者的利益，避免公司被实际控制人不当控制。

5、原材料价格波动风险

公司主要原材料包括硫酸钴、碳酸锂等，原材料成本占公司生产成本较大，近几年受新能源行业快速发展的影响，上述原材料价格呈现大幅度的波动，导致公司产品价格相应波动。如果未来上述原材料继续出现大幅度波动，可能会对公司的经营业绩产生一定的影响。

6、应收账款坏账风险

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2019 年 12 月 31 日、2020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应收账款净额分别为 372,443,083.95 元、444,235,338.40 元、553,592,847.03 元，占资产总额的比例分别为 47.62%、38.95%、36.77%，占同期营业收入的比重分别为 39.81%、43.91%、44.53%。公司应收账款账龄在 1 年以内的占比为 92.18%。虽然公司应收账款账龄较短，但是应收账款余额绝对额较大，且占营业收入比重较大。公司若不能做好客户信用管理和应收账款管理工作，可能因应收账款出现坏账而给公司经营带来不利影响的风险。针对上述风险，公司加强应收账款的管理，缩短销售货款的回款周期，专人负责应收账款的管理和催收，并将应收账款回款情况纳入销售人员的业绩考核范围，降低应收账款收账风险。另一方面，公司偏重选择信誉度高的客户以减少应收账款的坏账风险。同时公司财务部门从回款和融资等多个环节改善了现金流的综合管理，以应对公司经营中的资金需求，为公司化解应收账款相关风险提供了条件。

7、税收优惠政策变动风险

本 2020 年 12 月 4 日，公司取得河南省科学技术厅、河南省财政厅、国家税务总局河南省税务局颁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为 GR202041002074，有效期为 3 年）。公司自 2020 年 1 月 1 日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期间按 15% 的税率计缴企业所得税。若未来公司不再享受相关税收优惠政策，税率的提高将对公司经营业绩产生一定的不利影响。

针对上述风险，公司将按照《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持续不断的进行技术创新，加大研发投入比例，使公司符合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的各项条件。

(二) 报告期内新增的风险因素

无

第五节 重大事件

一、 重大事件索引

事项	是或否	索引
是否存在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五.二.(一)
是否存在对外担保事项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对外提供借款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情况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五.二.(二)
是否存在日常性关联交易事项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其他重大关联交易事项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收购、出售资产、对外投资事项以及报告期内发生的企业合并事项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股份回购事项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已披露的承诺事项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五.二.(三)
是否存在资产被查封、扣押、冻结或者被抵押、质押的情况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五.二.(四)
是否存在被调查处罚的事项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失信情况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应当披露的其他重大事项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自愿披露的其他事项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二、 重大事件详情（如事项存在选择以下表格填列）

（一） 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本报告期公司无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1、 报告期内发生的诉讼、仲裁事项

是 否

单位：元

性质	累计金额		合计	占期末净资产比例%
	作为原告/申请人	作为被告/被申请人		
诉讼或仲裁	10,018,000		10,018,000	1.37%

2、 以临时公告形式披露且在报告期内未结案件的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 以临时公告形式披露且在报告期内结案的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二) 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情况

本报告期公司无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情况

(三) 承诺事项的履行情况

承诺主体	承诺开始日期	承诺结束日期	承诺来源	承诺类型	承诺具体内容	承诺履行情况
实际控制人或控股股东	2015年7月8日	-	挂牌	限售承诺	承诺不违反限售规定	正在履行中
实际控制人或控股股东	2015年7月8日	-	挂牌	有限公司变更股份公司过程的可能出现的税务缴纳义务	承诺无条件支付	正在履行中
实际控制人或控股股东	2015年7月8日	-	挂牌	同业竞争承诺	承诺不构成同业竞争	正在履行中
实际控制人或控股股东	2015年7月8日	-	挂牌	关联交易	承诺尽量减少关联交易	正在履行中
董监高	2015年7月8日	-	挂牌	关联交易	承诺尽量减少关联交易	正在履行中

承诺事项详细情况：

1、公司发起人持有的公司股份，自公司成立之日起一年内不得转让。公司公开发行股份前已发行的股份，自公司股票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之日起一年内不得转让。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应当向公司申报所持有的本公司的股份及其变动情况，在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得超过其所持有本公司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所持公司股份自公司股票上市交易之日起一年内不得转让。上述人员离职后半年内，不得转让其所持有的公司股份。

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在挂牌前直接或间接持有的股票分三批解除转让限制，每批解除转让限制的数量均为其挂牌前所持股票的三分之一，解除转让限制的时间分别为挂牌之日、挂牌期满一年和两年。挂牌前十二个月以内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股票进行过转让的，该股票的管理按照前款规定执行。因司法裁决、继承等原因导致有限限售期的股票持有人发生变更的，后续持有人应继续执行股票限售规定。公司章程未做出严于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公司股份限售条件，公司股东也未就所持股份作出严于公司章程和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自愿锁定承诺。

2、公司控股股东王瑞庆、李雯、李轩已出具承诺，就天力能源整体变更为天力锂能股份有限公司事项，如将来因任何原因出现需要公司或股东被当地税务机关追缴相关税费，王瑞庆、李雯、李轩等将无条件支付所有税费、滞纳金及承担相应责任。

3、为避免今后与公司之间可能出现的同业竞争，维护公司全体股东的利益和保证公司的长期稳定发展，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王瑞庆、李雯、李轩出具了《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函》，承诺：

“1、本人及本人近亲属目前在中国境内外未生产、开发任何与天力锂能所生产、开发产品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产品，未直接或间接从事或参与任何与天力锂能所经营业务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业务。

2、本人及本人近亲属将来也不在中国境内外生产、开发任何与天力锂能所生产、开发产品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产品；不直接或间接从事或参与任何与天力锂能所经营业务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业务；不参与投资任何与天力锂能所生产产品或所经营业务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法人或组织；不在任何与天力锂能所生产产品或所经营业务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法人或组织中担任任何职务。

3、如天力锂能进一步拓展其产品和业务范围，本人及本人近亲属将不直接或间接生产、开发与发行人拓展后的产品相竞争的产品，从事或参与与发行人拓展后的业务相竞争的业务；若与发行人拓展后的产品或业务产生竞争，本人及本人近亲属直接或间接控制的除发行人外的其他企业将以停止生产或经营相竞争的产品或业务的方式、或将相竞争的业务纳入到发行人经营的方式、或将相竞争的业务转让给无关联关系第三方的方式避免同业竞争。

若因违反上述承诺而所获得的利益及权益将归天力锂能所有，并赔偿因违反上述承诺而给天力锂能造成的全部损失。”

4、为规范和减少天力锂能关联交易情况，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王瑞庆、李雯和李轩出具《关于规范关联交易及不占用公司资金的承诺》，具体内容如下：

“一、本人承诺将严格遵守所适用的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充分尊重天力锂能的独立法人地位，善意、诚信的行使权利并履行相应义务，保证不干涉天力锂能在资产、业务、财务、人员、机构等方面的独立性，保证不会利用控制地位促使天力锂能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管理层等机构或人员作出任何可能损害天力锂能及其股东合法权益的决定或行为。

二、本人保证在遵守有关上市公司监管法律法规并尊重市场规律的前提下，尽可能减少本人及本人所控制的其他企业与天力锂能之间的关联交易。

三、对于本人及本人所控制的其他企业与天力锂能之间发生的不可避免的关联交易，本人将采取合法、有效的措施确保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天力锂能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履行关联交易决策程序及信息披露义务，保证关联交易将按照公平合理的商业条件进行，本人及所控制的其他企业不得要求或接受天力锂能给予比在任何一项市场公平交易中第三方更为优惠的条件。本人及所控制的企业将严格及善意地履行与天力锂能之间的关联交易协议，不向天力锂能谋求任何超出协议之外的利益。

四、本人承诺不利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地位直接或间接占用天力锂能资金或其他资产（正常参与公司经营取得的备用金除外），不损害天力锂能及其他股东的利益。

五、以上声明、保证及承诺适用于本人以及本人控制的除了天力锂能之外的所有其他企业，本人将采取合法有效的措施促使该企业按照与本人同样的标准遵守以上保证及承诺事项。

六、如以上声明与事实不符，或者本人、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违反上述保证及承诺的，本人愿意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包括但不限于赔偿由此给天力锂能造成的全部损失。”

5、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承诺今后将尽可能减少与公司之间的关联交易，对于无法避免的关联交易，将依法签订协议，并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关联交易管理制度》及其他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履行相应的决策程序。公司、控股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在报告期间均严格履行了上述承诺，不存在任何违背承诺的事项。

(四) 被查封、扣押、冻结或者被抵押、质押的资产情况

单位：元

资产名称	资产类别	权利受限类型	账面价值	占总资产的比例%	发生原因
货币资金	流动资产	质押	152,826,355.20	10.15%	承兑汇票保证金
应收款项融资	流动资产	质押	117,000,000.00	7.77%	票据池质押担保
存货	流动资产	质押	60,000,000.00	3.99%	短期借款质押
固定资产	固定资产	抵押	18,577,846.73	1.23%	为借款提供抵押担保
固定资产	固定资产	抵押	9,344,683.09	0.62%	售后回租抵押
无形资产	固定资产	抵押	22,009,203.93	1.46%	为借款提供抵押担保
总计	-	-	379,758,088.95	25.22%	-

资产权利受限事项对公司的影响：

报告期内，被查封、扣押、冻结或者被抵押、质押的资产合计占公司报告期内总资产比例为 19.74%，均为公司经营性质押贷款，对公司经营无影响。

第六节 股份变动、融资和利润分配

一、普通股股本情况

(一) 普通股股本结构

单位：股

股份性质	期初		本期变动	期末		
	数量	比例%		数量	比例%	
无限售条件股份	无限售股份总数	48,486,057	54.22%	2,050,000	50,536,057	55.24%
	其中：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8,720,000	9.75%	0	8,720,000	9.53%
	董事、监事、高管	551,750	0.62%	-345,500	206,250	0.23%
	核心员工	1,876,000	2.10%	-1,649,000	227,000	0.25%
有限售条件股份	有限售股份总数	40,946,250	45.78%	0	40,946,250	44.76%
	其中：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38,160,000	42.67%	0	38,160,000	41.71%
	董事、监事、高管	2,786,250	3.12%	0	2,786,250	3.05%
	核心员工	0	0.00%	0	0	0.00%
总股本		89,432,307	-	2,050,000	91,482,307	-
普通股股东人数		570				

股本结构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019年12月26日公司2019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2019年第二次股票发行方案》及《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2020年1月21日收到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关于新乡天力锂电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发行股份登记的函》（股转系统函（2020）194号），公司新增股份2,050,000股，公司注册资本由89,432,307元增加至91,482,307元。

(二) 普通股前十名股东情况

单位：股

序号	股东名称	期初持股数	持股变动	期末持股数	期末持股比例%	期末持有有限售股份数量	期末持有无限售股份数量	期末持有的质押股份数量	期末持有的司法冻结股份数量
1	王瑞庆	22,880,000		22,880,000	25.0103%	17,160,000	5,720,000	0	0
2	李轩	12,000,000		12,000,000	13.1173%	12,000,000	0	0	0
3	李雯	12,000,000		12,000,000	13.1173%	9,000,000	3,000,000	0	0
4	宁波隆华汇	7,692,307		7,692,307	8.408	0	7,692,307	0	0

	股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安徽高新投新材料产业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307		07	5%				
5	河南富德高科新材创业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5,400,000	0	5,400,000	5.9028%	0	5,400,000	0	0
6	徐焕俊	2,500,000	0	2,500,000	2.7328%	0	2,500,000	0	0
7	河南中原联创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河南农开裕新先进制造业投资基金(有限合伙)	0	2,130,000	2,130,000	2.3283%	0	2,130,000	0	0
9	朱平东	2,103,000	-173,000	1,930,000	2.1097%	0	1,930,000	0	0
9	新疆华安盈富股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1,820,000	0	1,820,000	1.9895%	0	1,820,000	0	0
10	湖北九派长园智能制造产业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820,000	0	1,820,000	1.9895%	0	1,820,000	0	0
	合计	68,215,307	1,957,000	70,172,307	76.71%	38,160,000	32,012,307	0	0

普通股前十名股东间相互关系说明：

股东李雯、李轩系同胞姐妹关系，王瑞庆是李雯、李轩的姑父。

二、 优先股股本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情况

是否合并披露：

是 否

(一) 控股股东情况

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为王瑞庆、李雯、李轩，其中李雯与李轩系同胞姐妹关系，王瑞庆是李雯、李轩姐妹的姑父。

王瑞庆：男，1969年9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中南大学MBA在读。1989年8月至1997年8月任新乡市新华区北干道小学老师；1997年8月至2005年8月担任新乡市卫滨区姜庄街小学主任、副校长；2005年8月至2008年8月担任新乡市卫滨区八一路小学校长；2008年8月至2013年10月任新乡市卫滨区姜庄街小学校长；2013年10月至2015年5月担任天力有限总经理；2015年6月至今任公司董事长、总经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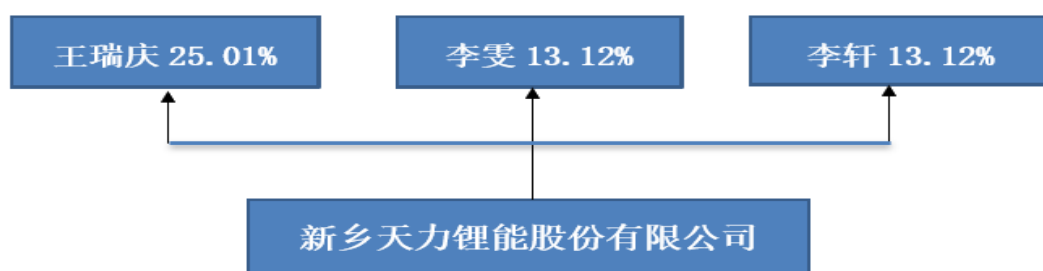
李雯：女，1987年12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毕业于郑州经贸学院，大专学历。2008年2月至2013年9月任红黄蓝幼儿园班主任；2013年9月至2015年5月任天力有限会计；2015年6月至今任公司董事。

李轩：女，1995年1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2017年11月至今任职于公司综合管理部。

报告期内，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化。

截止本公告日，王瑞庆、李雯、李轩不存在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及被执行联合惩戒的情况。

(二) 实际控制人情况



注：上图股权结构截止时间为本报告期末。王瑞庆、李雯、李轩为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见“控股股东情况”。报告期内，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动。

四、 报告期内的普通股股票发行及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一) 报告期内的普通股股票发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存续至报告期的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发行次数	发行情况 报告书披 露时间	募集资金	报告期内 使用金额	是否变更 募集资金 用途	变更用途情 况	变更用 途的募 集资金 金额	是否履行必 要决策程序
2019年第一 次股票 发行	2019年1 2月2日	169,499,9 86.50	171,199, 826.30	是	公司结合自身经营情况调整了募集资金的分配比例，增加了补充流动资金方面的投入。	13,527,4 30.56	已事后补充履行

募集资金使用详细情况：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2019年9月30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2019年10月15日公司2019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公司以19.50元每股的价格发行股份8,692,307股，共计募集资金人民币169,499,986.50元。上述募集资金已由认购对象按认购合同的约定，存入公司名下中国光大银行焦作西城支行，账号：53720188000018126，并经亚太（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亚会B验字（2019）0107号《验资报告》。

2019年12月4日公司取得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发行股份登记的函。

二、募集资金存放和管理情况

（一）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公司已按照《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股票发行问题解答（三）》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制订并披露了《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制度，对募集资金的存放、使用、项目实施管理、投资项目的变更及使用情况的监督等进行了规定。

（二）募集专项账户专户管理情况

2019年11月，公司分别与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焦作西城支行（账号：53720188000018126，下称“募资专户”）及中山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原主办券商）签署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公司将实际募集资金全部用于股票发行方案中披露的使用用途，即用于全资子公司安徽天力锂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安徽天力”），购买固定资产及补充安徽天力经营性现金流。

2019年11月，为保证认购资金专项用于安徽天力购买固定资产和补充流动资金，经公司与认购方

新材料基金协商一致同意，在中国光大银行募资专户增加新材料基金的预留印鉴一枚（未签订任何书面协议），安徽天力、新材料基金分别与徽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淮北烈山支行（账号：223021426541000002）、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淮北相山西区支行、淮北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矿山集支行签署《银行账户共管协议》，约定当安徽天力使用本次募集资付款时，新材料基金作为审核方，有权对运用的资金进行监管。

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及结余情况

（一）原募集资金使用计划

公司2019年第一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人民币169,499,986.50元，根据股票发行方案的约定，本次股票发行募集资金用途如下：

单位：元

序号	用途	投入资金	说明
1	安徽天力补充流动资金	119,499,986.50	主要用于购买原材料、支付职工薪酬等
2	安徽天力购买固定资产	50,000,000.00	公司设立的实收资本，用于购买固定资产、厂房装修等
合计		169,499,986.50	

（二）募集资金用途变更情况

根据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补充确认原计划用于安徽天力购买固定资产的13,828,730.56元用途变更为安徽天力补充流动资金，变更后的募集资金用途如下：

单位：元

序号	用途	投入资金	说明
1	安徽天力补充流动资金	133,328,717.06	主要用于购买原材料、支付职工薪酬等
2	安徽天力购买固定资产	36,171,269.44	公司设立的实收资本，用于购买固定资产、厂房装修等
合计		169,499,986.50	

（三）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

天力锂能收到募集资金后将募集资金转至安徽天力募资专户，由安徽天力专户（账号：【223021426541000002】）使用，安徽天力募资专户使用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目	金额（元）
一、收到母公司天力锂能转入募资金额	169,499,986.50
加：利息收入	1,942,090.74
减：手续费、管理费、工本费等	21,883.38
二、可使用募集资金金额	171,420,193.86
三、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	
其中：用于购买固定资产	35,950,901.88
用于补充流动资金	135,248,924.42
四、截至2020年12月31日募集资金账户余额	220,367.56

本次募集资金使用符合发行方案与募集资金用途议案中约定的募集资金用途，不存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或其他关联方占用或转移本次股票发行募集资金的情形，也不存在在取得全国股转系统出具本次股票发行股份登记函之前使用本次股票发行募集资金的情形。同时，公司募集资金也没有用于持有

交易性金融资产和可供出售的金融资产、借予他人、委托理财等财务性投资，没有直接或间接投资于以买卖有价证券为主营业务的公司。

四、变更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履行程序说明

本报告期内，公司将用于安徽天力购买固定资产的 13,828,730.56 元用途变更为安徽天力补充流动资金。上述情况涉及变更募集资金使用用途但未履行相应审批手续，上述事项于 2021 年 4 月 8 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及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并提交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

六、关于公司募集资金存放及实际使用情况的结论性意见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公司除上述已披露的变更募集资金用途情况外，募集资金的使用和存放符合《公司法》、《证券法》、《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定向发行规则》等法规规章以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等相关规定，不存在违反上述法规及规定，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况。

五、 存续至本期的优先股股票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六、 存续至本期的债券融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七、 存续至本期的可转换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八、 银行及非银行金融机构间接融资发生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序号	贷款方式	贷款提供方	贷款提供方类型	贷款规模	存续期间		利息率
					起始日期	终止日期	
1	流资	河南新乡农村商业银行	银行	10,000,000	2020年2月28日	2021年2月28日	8.4%
2	流资	河南新乡农村商业银行	银行	20,000,000	2020年12月31日	2021年1月4日	8.0%
3	流资	光大银行	银行	32,000,000	2020年8月12日	2021年8月1日	5.22%

		行焦作分行			日	1日	
4	长期借款	中信银行新乡分行	银行	20,000,000	2020年6月22日	2023年6月21日	4.75%
5	融资租赁	远东宏信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非金融机构	10,600,000	2020年3月30日	2022年3月30日	-
合计	-	-	-	92,600,000	-	-	-

九、 权益分派情况

(一) 报告期内的利润分配与公积金转增股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或股

股利分配日期	每 10 股派现数（含税）	每 10 股送股数	每 10 股转增数
2020年6月23日	2.5	0	0
合计	2.5	0	0

报告期内未执行完毕的利润分配与公积金转增股本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权益分派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十、 特别表决权安排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七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员工情况

一、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一) 基本情况

姓名	职务	性别	出生年月	任职起止日期	
				起始日期	终止日期
王瑞庆	董事、董事长、总经理	男	1969年9月	2018年6月7日	2021年6月6日
李雯	董事	女	1987年1月	2018年6月7日	2021年6月6日
陈国瑞	董事、副总经理	男	1979年10月	2018年6月7日	2021年6月6日
李洪波	董事、董事会秘书	男	1976年12月	2018年6月7日	2021年6月6日
刘希	董事	男	1989年6月	2020年3月27日	2021年6月6日
李德成	董事	男	1972年10月	2020年5月21日	2021年6月6日
唐有根	独立董事	男	1962年10月	2020年3月27日	2021年6月6日
申华萍	独立董事	女	1966年3月	2020年3月27日	2021年6月6日
冯艳芳	独立董事	女	1976年1月	2020年3月27日	2021年6月6日
张磊	职工监事、监事会主席	男	1985年4月	2018年6月7日	2021年6月6日
张克歌	监事	男	1985年2月	2018年6月7日	2021年6月6日
刘汉超	监事	男	1975年4月	2020年3月27日	2021年6月6日
李艳林	财务总监	女	1984年11月	2018年6月7日	2021年6月6日
李树灵	董事	女	1970年7月	2018年6月7日	2020年3月11日
陈伯霞	董事	女	1966年1月	2018年6月7日	2020年3月11日
蔡碧博	董事	男	1983年8月	2018年6月7日	2020年4月30日
蔡碧博	副总经理	男	1983年8月	2018年6月7日	2020年5月29日
谷云成	监事、监事会主席	男	1960年5月	2018年6月7日	2020年3月27日
董事会人数:				9	
监事会人数:				3	
高级管理人员人数:				4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股东之间的关系:

除公司董事王瑞庆和李树灵是夫妻关系，陈伯霞与李雯是母女关系，李树灵与陈伯霞是姑嫂关系外，其他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之间无直接亲属关系。

(二) 持股情况

单位：股

姓名	职务	期初持普通股股数	数量变动	期末持普通股股数	期末普通股持股比例%	期末持有股票期权数量	期末被授予的限制性股票数
----	----	----------	------	----------	------------	------------	--------------

							量
王瑞庆	董事、董事长、总经理	22,880,000	0	22,880,000	25.0103%	0	0
李雯	董事	12,000,000	0	12,000,000	13.1173%	0	0
陈国瑞	董事、副总经理	825,000	0	825,000	0.9018%	0	0
李洪波	董事，董事会秘书	1,350,000	-337,500	1,012,500	1.1068%	0	0
张磊	职工监事、监事会主席	68,000	-8,000	60,000	0.0656%	0	0
张克歌	监事	60,000	0	60,000	0.0656%	0	0
合计	-	37,183,000	-	36,837,500	40.2674%	0	0

(三) 变动情况

信息统计	董事长是否发生变动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总经理是否发生变动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董事会秘书是否发生变动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财务总监是否发生变动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报告期内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详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期初职务	变动类型	期末职务	变动原因
李树灵	董事	离任	无	个人原因
陈伯霞	董事	离任	无	个人原因
蔡碧博	董事、副总经理	离任	无	个人原因
谷云成	监事、监事会主席	离任	无	个人原因
李德成	董事	新任	董事	董事离职，新任董事
刘希	董事	新任	董事	董事离职，新任董事
唐有根	独立董事	新任	独立董事	新增独立董事
申华萍	独立董事	新任	独立董事	新增独立董事
冯艳芳	独立董事	新任	独立董事	新增独立董事
刘汉超	监事	新任	监事	监事离职，新任监事

报告期内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专业背景、主要工作经历等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董事李德成先生，男，1972年10月出生，中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博士。曾先后担任江苏省锂离子电池材料重点实验室学术委员会秘书长；江苏省储能材料与器件产业技术创新战略联盟专家

委员会专家；江苏华东锂电技术研究院学术委员会委员；上海空间电源研究所外部专家；山东省鲁南工程技术研究院特聘专家；常州市储能材料与器件研究院学科带头人等职务。先后担任宁波金和（今容百锂电）、瑞声科技、SABIC、北京国能、浙江遨优、湖北中兴高能等近 30 家正极材料或动力电池企业的高级技术顾问或首席科学家。

董事刘希先生，男，1989 年 6 月出生，中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本科学历。2011 年 7 月至 2017 年 5 月任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高级审计师，2017 年 6 月至今任宁波隆华股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投资总监，2019 年 8 月至今任东莞华清光学科技有限公司董事。

独立董事唐有根先生，1962 年 10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中南大学工学博士学位。1986 年至今任职中南大学、历任讲师、副教授、教授。2014 年 10 月至 2019 年 1 月任湖南中大毫能科技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总经理；2019 年 1 月至今任湖南中大毫能科技有限公司监事；2017 年 11 月至今为杭州高新橡塑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16 年 9 月至今为广东凯普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独立董事申华萍女士，生于 1966 年 03 月，本科学历，高级会计师。2012 年至今任中证天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河南分所高级经理，2017 年 4 月至今任濮阳惠成电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16 年 5 月至今任河南创力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17 年至今担任河南省日立信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18 年至今担任河南仕佳光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独立董事冯艳芳，女，1976 年生，郑州大学法学和河南大学汉语言文学双学历。2002 年至 2003 年任河南精锐律师事务所律师；2004 年至 2012 年任广东国晖律师事务所律师及合伙人；2012 年至 2019 年任北京大成（深圳）律师事务所律师及合伙人；2019 年 6 月至今任广东扬权律师事务所律师及合伙人。2013 年至 2019 年兼任健康元（600380）独立董事。

监事刘汉超先生，1975 年 4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注册会计师、注册资产评估师、注册内部审计师，2016 年 11 月至今任河南中原联创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风控部总监，2016 年 12 月至今任河南宏科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董事，2018 年 2 月至今任河南中岳非晶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2018 年 4 月至今任周口联创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监事，2018 年 8 月至今任宏业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2019 年 11 月至今任河南联创邦成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监事。

（四）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员工情况

(一) 在职员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基本情况

按工作性质分类	期初人数	本期新增	本期减少	期末人数
行政人员	53	10		63
生产人员	253	1		254
销售人员	12	1		13
技术人员	36	19		55
财务人员	7	2		9
员工总计	361	33		394

按教育程度分类	期初人数	期末人数
博士	0	2
硕士	3	6
本科	34	44
专科	58	63
专科以下	266	279
员工总计	361	394

员工薪酬政策、培训计划以及需公司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等情况

1、人员变动与人才引进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在职员工394人，较报告期初增加33人，主要为报告期内订单增加，相应增加生产人员所致。公司十分重视人才的引进，通过人才洽谈会、高校应届毕业生交流会等招聘优秀应届毕业生和专业技术人才，并提供相匹配的职位和福利待遇，同时对于新引进人才给予持续关注和文化的、专业上的引导与培养。

公司在人才引进方面始终坚持适应公司的发展要求，坚持培养与引进并举，不断增加人才总量，优化人才结构，提高人才素质，为企业持续、健康发展提供人才保障。对于公司所需人才采取录用、调动、兼职、咨询、科研和技术合作、技术入股等方式加以引进和聘用；对于高级人才按照“一人一议”的柔性引进机制，以智力引进、智力借入、业余兼职、临时聘请、技术合作项目或承担研究课题等方式，灵活多样的超常规、创造性地开展人才引进工作。

2、员工培训与招聘政策

培训是公司加强队伍建设的重要环节。公司建立了完善的培训体系，搭建了全面的员工培育平台，包括：面向新员工、初级生产人员，公司建立了以“传帮带”为主培训体系；面向中高级管理人员，公司提供技术、管理能力培训机会。

公司通过各种渠道招聘人才，使用的渠道包括参加人才交流中心招聘会、人力资源市场招聘

会、校园招聘会及智联招聘、新乡信息港举办的现场招聘会等。

3、员工薪酬政策

员工薪酬包括薪金、津贴及奖金等。公司实行全员劳动合同制，依据国家和地方相关法律，与员工签订《劳动合同书》；并按照国家及地方有关社会保险政策，为员工办理养老、医疗、工伤、失业、生育等社会保险等，为员工代缴代扣个人所得税；另外，为了更好的给予员工保障，公司为每位员工提供商业保险、定期体检、节日慰问、结婚礼金等企业福利政策。

报告期内，员工薪酬均依据劳动合同中关于劳动报酬的约定及公司绩效考核制度等规定，按月计发工资，年末根据公司效益及员工个人全年综合考评情况给予嘉奖。

4、需公司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情况

公司依据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及地方相关社会保险政策，为员工缴纳养老、医疗、工伤、失业、生育保险，免除了员工养老、医疗、生育、工伤等方面的后顾之忧，公司不存在为离退休员工承担费用的情况。

(二) 核心员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基本情况及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姓名	变动情况	任职	期初持普通股股数	数量变动	期末持普通股股数
随建喜	无变动	证券部	816,000	-816,000	0
王霞	离职	生产部	40,000	0	40,000
曹玉东	无变动	-	803,000	-715,000	88,000
张界	无变动	办公室主任	0	0	0
陈树盛	无变动	技术部	225,000	-125,000	100,000
王勇	无变动	采购部部长	42,000	-3,000	39,000

核心员工的变动对公司的影响及应对措施：

适用 不适用

三、 报告期后更新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八节 行业信息

环境治理公司 医药制造公司 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公司
计算机、通信和其他电子设备制造公司 专业技术服务公司 互联网和相关服务公司
零售公司 农林牧渔公司 教育公司 影视公司 化工公司 卫生行业公司
广告公司 锂电池公司 建筑公司 不适用

一、 行业政策

(1) 锂电池材料行业主要政策及法律、法规

序号	法律/法规/政策名称	发文机构/实施时间	相关内容
1	新材料产业发展指南	工信部、国家发改委、科技部、财政部/2016.12	在节能与新能源汽车材料领域，提升镍钴锰酸锂/镍钴铝酸锂、富锂锰基材料和硅碳复合负极材料安全性、性能一致性与循环寿命，开展高容量储氢材料、质子交换膜燃料电池及防护材料研究，实现先进电池材料合理配套。
2	促进汽车动力电池产业发展行动方案	工信部、国家发改委、科技部、财政部/2017.2	大力推进新型锂离子动力电池研发和产业化，2020年实现大规模应用；着力加强新体系动力电池基础研究，2025年实现技术变革和开发测试。到2020年，新型锂离子动力电池单体比能量超过300瓦时/公斤；到2020年，动力电池行业总产能超过1000亿瓦时，形成产销规模在400亿瓦时以上、具有国际竞争力的龙头企业。到2020年，正负极、隔膜、电解液等关键材料及零部件达到国际一流水平，上游产业链实现均衡协调发展，形成具有核心竞争力的创新型骨干企业。
3	重点新材料首批次应用示范指导目录（2017）	工信部/2017.7	镍钴锰酸锂三元材料被列入重点新材料首批次应用示范指导目录
4	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9年本）	国家发改委/2020.1	鼓励类产业：锂电池用三元和多元、磷酸铁锂等正极材料；高安全性能量型动力电池单体（能量密度 $\geq 300\text{Wh/kg}$ ，循环寿命 ≥ 1800 次）；电池正极材料（比容量 $\geq 180\text{mAh/g}$ ，循环寿命2000次不低于初始放电容量的80%）；高容量长寿命二次电池电极材料、前驱体材料。
5	锂电池行业规范条件	工信部/2019.2	企业研发经费不低于当年企业主营业务收入的3%，鼓励企业取得高新技术企业资质或省级以上研发机构、技术中心；生产的产品拥有技术专利；正负极材料生产企业应具有产品磁性异物含量、金属杂质含量、水分含量、比容量、粒度分布、振实密度、比表面积等关键指标的检测能力。

(2) 电动自行车行业主要政策及法律、法规

序号	法律/法规/政策名称	发文机构/实施时间	相关内容
1	轻工业发展规划 (2016—2020年)	工信部 /2016.8	推动自行车工业向轻量化、多样化、时尚化、智能化方向发展。加快高强度轻型材料、变速器、传动系统、新能源、智能传感技术和物联网技术等研发与应用。重点发展时尚休闲、运动健身、长途越野和高性能折叠等多样化自行车以及符合标准的锂电池电动自行车和智能电动自行车。
2	“十三五”国家战略性新兴产业发展规划	国务院 /2016.11	指出要以绿色低碳技术创新和应用为重点，引导绿色消费，推广绿色产品，大幅提升新能源交通工具和新能源的应用比例，全面推进高效节能、先进环保和资源循环利用产业体系建设，推动新能源交通工具、新能源和节能环保等绿色低碳产业成为支柱产业。
3	电动自行车安全技术规范	工信部 /2019.4	明确要求电动自行车具有脚踏骑行能力；具有电驱动或/和电助动功能；电驱动行驶时，最高设计车速不超过25km/h；电助动行驶时，车速超过25km/h，电动机不得提供动力输出；装配完整的电动自行车的整车质量应当小于或等于55kg；蓄电池标称电压应当小于或等于48V；电动机额定连续输出功率应当小于或等于400W等。
4	中国化学与物理电源电池行业“十三五”发展规划	中国化学与物理行业协会 /2017.2	重点推进产业升级（提升先进装备、强化先进控制与推行先进管理）与产品升级（小型锂离子电池体积比能量提升20%，达700-750Wh/l，动力电池单体比能量200-250Wh/l），提升我国小型锂离子电池在中日韩市场地位的比例至35-40%，力争出口在有序竞争中扩展（年均增10%），在国家新能源汽车有利政策支持下，促进国内市场高速发展（年均增20%）

(3) 新能源汽车行业主要政策及法律、法规

序号	法律/法规/政策名称	发文机构/实施时间	相关内容
1	中国制造2025	国务院/2015.5	提出“节能与新能源汽车”作为重点发展领域，明确了“继续支持电动汽车、燃料电池汽车发展，掌握汽车低碳化、信息化、智能化核心技术，提升动力电池、驱动电机、高效内燃机、先进变速器、轻量化材料、智能控制等核心技术的工程化和产业化能力
2	汽车产业中长期发展规划	工信部、国家发改委、科技部 /2017.4	加大新能源汽车推广应用力度。逐步提高公共服务领域新能源汽车使用比例，扩大私人领域新能源汽车应用规模。到2020年，新能源汽车年产销达到200万辆，动力电池单体比能量达到300瓦时/公斤以上，力争实现350瓦时/公斤，系统比能量力争达到260瓦时/公斤、成本降

			至 1 元/瓦时以下。到 2025 年，新能源汽车占汽车产销 20%以上，动力电池系统比能量达到 350 瓦时/公斤。开展动力电池关键材料、单体电池、电池管理系统等技术联合攻关，加快实现动力电池革命性突破
3	打赢蓝天保卫战三年行动计划	国务院/2018.6	2020 年新能源汽车产销量达到 200 万辆左右。加快推进城市建成区新增和更新的公交、环卫、邮政、出租、通勤、轻型物流配送车辆使用新能源或清洁能源汽车，重点区域使用比例达到 80%；重点区域港口、机场、铁路货场等新增或更换作业车辆主要使用新能源或清洁能源汽车。2020 年底前，重点区域的直辖市、省会城市、计划单列市建成区公交车全部更换为新能源汽车。
4	《关于修改〈乘用车企业平均燃料消耗量与新能源汽车积分并行管理办法〉的决定》	工信部、财政部、商务部、海关总署、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2021.1	明确了 2021-2023 年新能源汽车积分比例要求，分别为 14%、16%、18%。建立了企业传统能源乘用车节能水平与新能源汽车正积分结转的关联机制，企业传统能源乘用车燃料消耗量达到一定水平的，其新能源汽车正积分可按照 50%的比例向后结转。
5	《新能源汽车产业发展规划》	国务院/2020.10.9	提出 2021 年起国家生态文明试验区、大气污染防治重点区域新增或更新公交、出租、物流配送等公共领域车辆，新能源汽车比例不低于 80%。

2、新能源汽车补贴政策

2018 年 2 月，财政部发布《关于调整完善新能源汽车推广应用财政补贴政策的通知》，新政策补贴标准提高，补贴金额下降，实行差异化的补贴政策：纯电动车续航 150-300 公里车型补贴分别下调约 20%-50%不等，低于 150 公里续航的车型将不再享有补贴；续航里程 300-400 公里及 400 公里以上车型，分别上调 2%-14%不等（2018 年 2 月 12 日至 2018 年 6 月 11 日为过渡期）。

2018 年 7 月，财政部发布《关于节能新能源车船享受车船税优惠政策》，对于符合条件的纯电动商用车、插电式（含增程式）混合动力汽车、燃料电池商用车免征车船税。纯电动乘用车和燃料电池乘用车不属于车船税征税范围，对其不征车船税。

2019 年 3 月，财政部、工信部、科技部、发改委发布《关于进一步完善新能源汽车推广应用财政补贴政策的通知》，适当提高技术指标门槛，重点支持技术水平高的优质产品；降低新能源乘用车、新能源客车、新能源货车补贴标准。促进产业优胜劣汰，防止市场大起大落。

2020 年 4 月，财政部、税务总局、工信部发布《关于新能源汽车免征车辆购置税有关政策的公告》，自 2021 年 1 月 1 日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对购置的新能源汽车免征车辆购置税。免征车辆购置税的新能源汽车是指纯电动汽车、插电式混合动力（含增程式）汽车、燃料电池汽车。

二、 竞争优势与生产经营

(一) 竞争优势

(1) 技术优势

公司系国家高新技术企业，是国内较早从事三元材料研发与生产的企业之一，拥有三元材料及其前驱体一体化研发与生产能力。公司重视研发投入，注重新产品的研究与开发。公司成功打造开放型的研发体系。一方面，公司建有电池材料研究院，重视自身技术创新水平提升和科研人才培养，被认定为河南省高镍三元正极材料工程技术研究中心和河南省企业技术中心；另一方面，公司与苏州大学、河南师范大学、河南科技学院、许昌学院等高校建立了长期技术合作关系，重视技术交流与合作，与此同时，公司聘请了具备行业领先水平的专家和教授进行技术指导，以提升公司在NCM/NCA等相关领域的技术实力和研发水平。

公司是国内较早从事三元材料研发与生产的企业之一。公司在2009年即开始布局三元材料及前驱体的研究与开发，经过研发人员大量的研发试验和生产技术人员持续不断的工艺调试，公司于2011年突破和掌握了三元前驱体制备技术，并在当年成功实现量产；于2012年成功掌握三元材料制备的关键工艺技术并实现量产；2013年公司三元材料产量已突破1,000吨，产品获得了下游客户的广泛认可。公司是国内较早掌握了前驱体及三元材料生产技术及制造工艺的企业之一，在三元材料及其前驱体制备方面积累了丰富的生产经验，在技术工艺方面具有一定先发优势。

公司多年来一直重视科技创新，秉承“生产一代、储备一代、研发一代”的创新思路，持续不断加大科研方面的投入，积累与掌握了一系列三元材料等相关的核心技术与专利，具有比较优势和技术门槛。公司主要核心技术包括多元前驱体精确控制技术、高容量高压实多元正极材料生产技术、高一致性湿法混合技术、二次球型三元材料表面修饰与缺陷态重构技术、单晶型高镍三元材料的控制合成技术、单晶型高电压三元材料的控制合成技术等。依赖技术投入，公司对主要产品不断进行升级，能自主生产前驱体及三元材料领域全系列的产品，且均能实现大批量生产并供货，使得核心产品能够持续满足客户需求。

(2) 市场及客户优势

公司产品战略主要定位于小型动力锂电池领域，尤其在电动自行车、电动工具等锂电池材料领域处于全国领先地位。据高工产研（GGII）数据显示，2019年公司在锂电自行车与电动工具锂电池领域三元材料出货量处于小型动力锂电池正极材料市场第一名，市场占有率达48.4%。

(3) 管理优势

公司管理团队主要成员在三元材料研发、生产与销售领域拥有多年的行业经验，深刻理解三元材料产业发展趋势，依据自身优势和行业判断，准确将市场战略定位于小型动力锂电池材料领域，并能够及时制订与调整经营计划。在取得小型动力锂电池材料领域龙头地位的基础上，进军新能源汽车用锂电池正极材料领域。同时，公司在多年的生产实践中积累总结了一套成熟、高效的生产管理体系，包括工序流程设置、生产计划安排、生产现场管理等，公司拥有经验丰富的生产管理人员与技术工人，充分保障了公司的生产效率。

(二) 主要产品情况

公司主要从事锂电池三元材料及其前驱体的研发、生产及销售。基于能量密度高、放电容量大、循环性能好、结构比较稳定等优势，三元材料已成为锂电池正极材料的重要发展方向，并被广泛应用于新能源汽车、电动自行车、电动工具及3C等相关领域。

报告期内销售收入占公司营业收入30%以上的主要产品销售情况：

类别/项目	销量（吨）	营业收入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 同期	营业成本比上年 同期	毛利率比上年 同期增减%

三元材料	13,611.68	1,234,352,199.41	11.67%	25.63%	32.63%	-4.66%
------	-----------	------------------	--------	--------	--------	--------

(三) 产能情况

公司主要面向电动自行车及电动工具领域，下游市场仍保持较快增长，三元材料出货量增长较快，产能利用率保持在较高水平。

三、 产品质量与环保事项

(一) 产品质量

适用 不适用

(二) 环保投入

公司生产过程中产生的危险废弃物由公司统一收集后委托具有危险废弃物处理资质的公司进行处理。危险废弃物收集后存放于危险废弃物贮存间区分存放，公司根据实际存储量按期进行处置，不存在超期存放情形。报告期内，公司主要委托济源市豫峰镍业有限公司、信阳金瑞莱环境科技有限公司、新乡市龙博环保废物处理中心、河南富泉环境科技有限公司等，进行危险废弃物处理，该等公司均具有危险废弃物处理资质，具体如下：

危险废弃物种类	委托处理单位	危险废弃物处理资质编号
含镍废物	济源市豫峰镍业有限公司	豫环许可危废字 128 号
原料包装袋、废滤布等	信阳金瑞莱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豫环许可危废字 134 号
废机油	新乡市龙博环保废物处理中心	豫环许可危废字 62 号
原料包装袋、废滤布等	河南富泉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豫环许可危废字 92 号

(三) 报告期内重大环保违规事件

适用 不适用

四、 细分行业

(一) 电池原材料生产

适用 不适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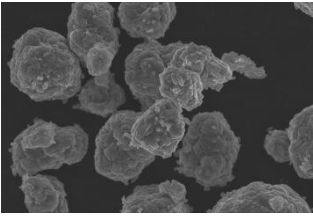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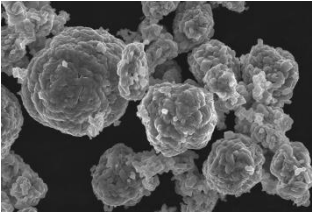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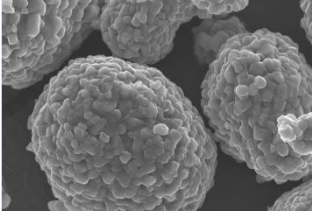
锂电池三元正极材料行业主流技术路线较为成熟。目前公司及主要竞争对手基本上均采用共沉淀法制备三元前驱体，并采用高温固相烧结法制备三元正极材料。与行业内主要竞争对手相比，公司主要核心技术如多元前驱体精确控制技术、高容量高压实多元正极材料的生产技术等，与行业主流技术路线保持一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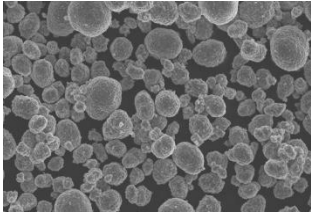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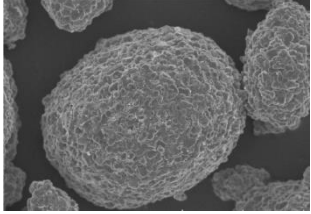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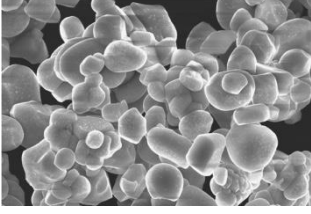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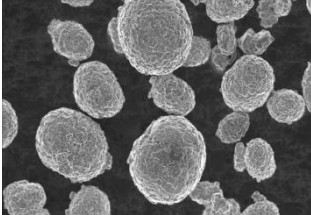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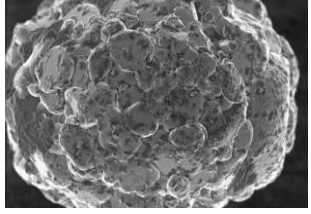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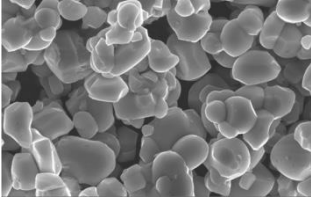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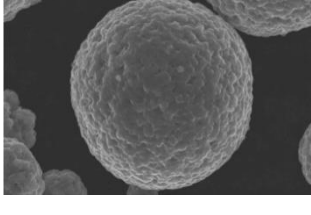
在锂电池电动自行车领域，目前正极材料以三元材料及锰酸锂为主，磷酸铁锂用量由于能量密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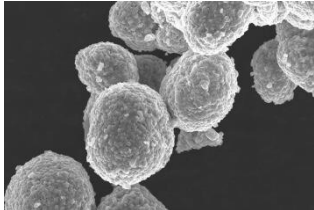
低，体积笨重，应用较少，尤其是在《新国标》出台的背景下，磷酸铁锂在电动自行车领域的应用更加受到重量的制约。锂电自行车主要的电池企业星恒电源股份有限公司、天能电池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均开始采用三元材料或三元掺杂锰酸锂的技术路线，广东博力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使用磷酸铁锂的技术路线，总体占比较低。在电动工具锂电池领域，磷酸铁锂因为能量密度相对较低，无法满足电动工具对锂电池高能量密度的要求，在此领域主要使用三元材料、钴酸锂正极材料。因此，相较于磷酸铁锂正极材料，三元材料在电动自行车与电动工具锂电池领域具有比较优势。

据高工产研（GGII）数据显示，2019 年中国三元材料市场出货量达到19.2 万吨，其中公司出货量市场占有率为4.7%，处于行业第八名。2019 年公司在电动自行车与电动工具锂电池领域三元材料出货量处于行业第一名，市场占有率达48.4%。同时依据2019 年锂电自行车和电动工具锂电池正极材料出货量（2.0 万吨）及三元材料出货量（1.5 万吨）推算，2019 年公司在电动自行车与电动工具锂电池领域正极材料的总体市场占有率为36.3%。从行业排名方面看，公司是国内主要的三元材料企业之一，尤其是在小动力锂电池材料领域处于行业领先、国内领先水平。

公司与国内主要三元材料企业在产品性能指标方面相近，以TLM510 产品为例，公司与容百科技、当升科技、长远锂科、厦钨新能等企业在振实密度、比容量、首次效率等主要技术指标参数基本一致。公司三元材料产品主要型号、电镜图、技术指标和主要应用领域如下：

产品系列	产品型号	产品电镜图	技术指标	主要应用领域
3 系	TLM310		D50: 10-13 μ m 比容量: >150mAh/g 水分: \leq 0.05% pH: \leq 12.	高倍率电动工具、 电动汽车
	TLM307		D50: 7-9 μ m 比容量: >155mAh/g 水分: \leq 0.05% pH: \leq 11.6.	电动汽车
5 系	TLM510		D50: 10-13 μ m 比容量: >160mAh/g 水分: \leq 0.1% pH: \leq 12.0	电动自行车、电 动工具

	TLM550		D50: 9.5-13.5 μ m 比容量: >160mAh/g 水分: \leq 0.05% pH: \leq 11.6	电动工具
	TLB510		D50: 10-13 μ m 比容量: >160mAh/g 水分: \leq 0.1% pH: \leq 12.0	电动汽车
	TLD506		D50:3.5-5.5 μ m 比容量: >167mAh/g 水分: \leq 0.1% pH: \leq 12.0	电动汽车
6 系	TLM610		D50:10-13 μ m 比容量: >170mAh/g 水分: \leq 0.1% pH: \leq 12.0	电动自行车、电 动工具
	TLB610		D50:10-13 μ m 比容量: >170mAh/g 水分: \leq 0.05% pH: \leq 11.8	电动汽车
	TLD606		D50: 3.5-5.5 μ m 比容量: >175mAh/g 水分: \leq 0.1% pH: \leq 12.0	电动汽车
8 系	TLP813		D50: 8-12 μ m 比容量: >200 mAh/g 水分: \leq 0.1% pH: \leq 11.5-11.9	电动汽车

NCA	NCA		D50: 10-13 μ m 比容量: >200mAh/g 水分: \leq 0.05% pH: \leq 12.0	电动汽车
-----	-----	---	---	------

在三元材料中，根据镍钴锰三种元素的摩尔配比，可搭配出不同型号的三元材料，如NCM523的镍钴锰三种元素比例为5:2:3。实际产品中三种元素比例并非完全标准化，而是在相对比例上有所调整，公司3系、5系、6系、8系产品大致对应市场主要产品型号为NCM333、NCM523、NCM622、NCM811。目前公司及市场产品均以5系产品为主。

公司产品主要应用于电动自行车与电动工具领域，以5系常规材料（多晶）为主，同行业可比公司产品主要应用于新能源汽车领域，以5系（单晶）、6系（单晶）、8系与NCA等为主。公司具备多晶、单晶、包覆型产品生产能力，产品涵盖3系、5系、6系、8系、无钴等全系列三元材料，公司生产的三元材料产品与同行业可比公司产品不存在本质差别。

(二) 电池生产

适用 不适用

(三) 电池生产——消费领域

适用 不适用

(四) 电池生产——动力领域

适用 不适用

(五) 电池生产——储能领域

适用 不适用

第九节 公司治理、内部控制和投资者保护

事项	是或否
年度内是否建立新的公司治理制度	√是 □否
投资机构是否派驻董事	√是 □否
监事会对本年监督事项是否存在异议	□是 √否
管理层是否引入职业经理人	□是 √否
会计核算体系、财务管理、风险控制及其他重大内部管理制度本年是否发现重大缺陷	□是 √否
是否建立年度报告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	√是 □否

一、 公司治理

(一) 制度与评估

1、 公司治理基本状况

报告期内，公司按照《公司法》、《证券法》、非上市公众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相关规范性文件的要求，不断完善法人治理结构，建立有效的内部控制体系，确保公司规范运作。

公司目前已制定的内部规章制度包括：《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总经理工作细则》、《董事会秘书工作规则》、《对外担保管理制度》、《对外投资管理制度》、《关联交易管理办法》、《信息披露办法》、《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年度报告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公司防范控股股东及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管理制度》、《承诺管理制度》、《利润分配管理制度》、《对外投资管理制度》、《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等内部管理制度，对关联交易、购买出售重大资产、重大对外担保等事项均进行了相应制度规定。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关联方资金占用情况，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利益的行为。公司控股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断学习并严格执行相关法律法规及其他规章制度，提高规范运作水平，确保公司合规经营。

公司报告期内存在偶发性关联交易的情形，相关事项已履行相应审议程序并披露。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的召集、召开、表决程序均符合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且均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履行各自的权利和义务，公司重大生产经营决策、投资决策及财务决策均按照《公司章程》及有关内控制度规定的程序和规则进行。截至报告披露日，上述机构和人员依法运作，未出现违法、违规现象和重大缺陷，能够切实履行应尽的职责和义务。

2、 公司治理机制是否给所有股东提供合适的保护和平等权利的评估意见

公司重视并不断完善公司治理机制，根据中国证监会和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的规范要求，全面修订了公司各项治理制度。公司现有治理机制注重保护股东权益，能给公司中小股东提供合适的保护，并保证股东充分行使知情权、参与权、质询权和表决权等权利，公司治理结构合理，治理机制科学、有效。在主办券商等中介机构的督导下，公司将按照相关要求不断完善公司治理机制，严格执行相关制度，使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能够更好的行使权力。

3、 公司重大决策是否履行规定程序的评估意见

报告期内，公司已经按照相关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对对外担保、对外投资、关联交易等重要事项建立起相应的制度，公司重大生产经营决策、投资决策及财务决策能按照《公司章程》及有关内控制度规定的程序和规则进行。

公司未出现其他违法、违规现象，能够切实履行应尽的职责和义务，公司治理的实际状况符合相关法规的要求。

4、 公司章程的修改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章程修改情况有两次，主要情况如下：

1、2020年3月27日2020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方案》，公司董事会人数由7名增加至9名，其中6名董事、3名独立董事。

2、2020年7月27日召开2020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变更经营范围并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公司删除了经营范围中“储氢合金粉生产、销售”。

(二) 三会运作情况

1、 三会召开情况

会议类型	报告期内会议召开的次数	经审议的重大事项（简要描述）
董事会	8	<p>1、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议案一：关于提名刘希先生为新任董事的议案。议案二：关于提名唐有根先生为新任独立董事的议案。议案三：关于提名申华萍女士为新任独立董事的议案。议案四：关于提名冯艳芳女士为新任独立董事的议案。议案五：关于认定核心技术人员议案。议案六：独立董事工作制度。议案七：内部审计工作制度。议案八：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议案九：关于预计2020年度向金融机构申请贷款的议案。</p> <p>2、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议案一：关于公司与中山证券有限责任公司签署附生效条件的解除持续督导协议及相关协议的议案。议案二：关于公司与中山证券有限责任公司解除持续督导协议的说明报告。议案三：关于公司与承接主办券商太平洋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签署附生效条件的持续督导协议的议案。议案四：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公司持续督导主办券商变更相关事宜的议案</p> <p>3、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2019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2019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2019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2019年度审计报告》《2019年度财务决算报告》《2020年度财务预算报告》《关于公司2019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关于公司2019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关于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关于续聘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0年度财务报告审计机构及确定审计报酬的议案》《关于成立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并选举各委员会成员的议案》《关于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的议案》《关于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工作细则的议案》《关于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工作细则的议案》《关于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工作细则的议案》《关于调整公司组织架构的议案》《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p>

	<p>议案》《关于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关于修订股东大会会议事规则的议案》《关于修订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的议案》《关于修订对外担保管理制度的议案》《关于修订对外投资管理制度的议案》《关于修订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保本型理财产品的议案》《关于前期会计差错更正的议案》《关于提名李德成先生为公司新任董事的议案》《关于独立董事薪酬的议案》</p> <p>4、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关于公司申请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有关事宜的议案》《关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及其可行性研究报告的议案》《关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前滚存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关于制定〈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后三年内股东分红回报规划〉的议案》《关于制定〈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后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的措施的承诺〉的议案》《关于制定〈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后三年内稳定股价的预案〉及相应承诺的议案》《关于制定〈公司关于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相关承诺事项的约束措施〉的议案》《关于公司未来三年发展规划的议案》《关于批准对外报出公司2017-2019年度审计报告及专项报告的议案》《关于对公司2017-2019年度所发生的关联交易确认的议案》《关于制定〈新乡天力锂能股份有限公司章程（草案）（上市后适用）〉的议案》《关于制定〈公司股东大会会议事规则（草案）〉（上市后适用）的议案》《关于制定〈公司董事会会议事规则（草案）〉（上市后适用）的议案》《关于制定〈公司总经理工作细则（草案）〉（上市后适用）的议案》《关于制定〈公司董事会秘书工作细则（草案）〉（上市后适用）的议案》《关于制定〈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草案）〉（上市后适用）的议案》《关于制定〈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工作细则（草案）〉（上市后适用）的议案》《关于制定〈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工作细则（草案）〉（上市后适用）的议案》《关于制定〈公司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工作细则（草案）（草案）〉（上市后适用）的议案》《关于制定〈公司独立董事工作制度（草案）〉（上市后适用）的议案》《关于制定〈公司对外担保管理制度（草案）〉（上市后适用）的议案》《关于制定〈公司对外投资管理制度（草案）〉（上市后适用）的议案》《关于制定〈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制度（草案）〉（上市后适用）的议案》《关于制定〈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制度（草案）〉（上市后适用）的议案》《关于制定〈公司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草案）〉（上市后适用）的议案》《关于制定〈公司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管理制度（草案）〉（上市后适用）的议案》《关于制定〈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草案）〉（上市后适用）的议案》《关于制定〈公司子公司管理制度（草案）〉（上市后适用）的议案》《关于制定〈公司重大事项内部报告制度（草案）〉（上市后适用）的议案》《关于制定〈公司防止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资金占用专项制度（草案）〉（上市后适用）的议案》《关于制定〈公司累积投票制实施细则（草案）〉（上市后适用）的议案》《关于制定〈公司内部审计制度（草案）〉（上市后适用）的议案》《关于增加经营范围并修改公司章程并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工商变更的议案》</p>
--	---

		<p>5、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关于更正 2017-2019 年年度报告的议案》《关于补充确认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与投资方签署对赌协议及解除对赌协议的议案》《关于前期会计差错更正的议案》。</p> <p>6、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关于变更经营范围并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p> <p>7、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2020 年半年度报告的议案》《关于批准对外报出公司 2017-2020 年半年度审计报告及专项报告的议案》《关于对公司 2017-2020 年半年度所发生的关联交易确认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确认公司出售周村资产的议案》《关于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关于聘任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p> <p>8、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新乡天力锂能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第三季度报告》</p>
监事会	6	<p>1、第二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关于选举张磊先生为公司监事会主席的议案》</p> <p>2、第二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2019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2019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2020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关于公司 2019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关于续聘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0 年度财务报告审计机构及确定审计报酬的议案》《2019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关于公司 2019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关于修订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保本型理财产品的议案》</p> <p>3、第二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关于制定<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草案）>（上市后适用）的议案》《关于对公司 2017-2019 年度所发生的关联交易确认的议案》。</p> <p>4、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关于前期会计差错更正的议案》。</p> <p>5、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2020 年半年度报告的议案》《关于对公司 2017-2020 年半年度所发生的关联交易确认的议案》</p> <p>6、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新乡天力锂能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第三季度报告》</p>
股东大会	7	<p>1、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关于解除<租赁协议>的议案</p> <p>2、2020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议案一：关于提名刘希先生为新任董事的议案。议案二：关于提名唐有根先生为新任独立董事的议案。议案三：关于提名申华萍女士为新任独立董事的议案。议案四：关于提名冯艳芳女士为新任独立董事的议案。议案五：关于提名刘汉超为公司监事的议案议案六：关于认定核心技术人员的议案。议案七：独立董事工作制度。议案八：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议案九：关于预计 2020 年度向金融机构申请贷款的议案。</p> <p>3、2020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议案一、《关于公司与中山证券有限责任公司签署附生效条件的解除持续督导协议及相关协议的议案》议案二、《关于公司与中山证券有限责任公司解除持续督导协议的说明报告》议案三、《关于公司与承接主办券商太平洋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签署附生效条件的持续督导协议的议案》议案四、《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公司持续督导主办券商变更相关事宜的议案》。</p> <p>4、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2019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2019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2019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2020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关于公司 2019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2019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关于续聘天</p>

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0 年度财务报告审计机构及确定审计报酬的议案》《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关于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关于修订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关于修订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的议案》《关于修订对外担保管理制度的议案》《关于修订对外投资管理制度的议案》《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保本型理财产品的议案》《关于前期会计差错更正的议案》《关于提名李德成先生为公司新任董事的议案》《关于独立董事薪酬的议案》《关于修订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5、2020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关于公司申请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有关事宜的议案》《关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及其可行性研究报告的议案》《关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股票前滚存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关于制定〈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后三年内股东分红回报规划〉的议案》

《关于制定〈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后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的措施的承诺〉的议案》《关于制定〈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后三年内稳定股价的预案〉及相应承诺的议案》《关于制定〈公司关于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相关承诺事项的约束措施〉的议案》《关于公司未来三年发展规划的议案》《关于批准对外报出公司 2017-2019 年度审计报告及专项报告的议案》《关于对公司 2017-2019 年度所发生的关联交易确认的议案》

《关于制定〈新乡天力锂能股份有限公司章程（草案）（上市后适用）〉的议案》《关于制定〈公司大会议事规则（草案）〉（上市后适用）的议案》

《关于制定〈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草案）〉（上市后适用）的议案》《关于制定〈公司总经理工作细则（草案）〉（上市后适用）的议案》《关于制定〈公司董事会秘书工作细则（草案）〉（上市后适用）的议案》《关于制定〈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草案）〉（上市后适用）的议案》《关于制定〈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工作细则（草案）〉（上市后适用）的议案》《关于制定〈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工作细则（草案）〉（上市后适用）的议案》《关于制定〈公司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工作细则（草案）〉（上市后适用）的议案》《关于制定〈公司独立董事工作制度（草案）〉（上市后适用）的议案》《关于制定〈公司对外担保管理制度（草案）〉（上市后适用）的议案》《关于制定〈公司对外投资管理制度（草案）〉（上市后适用）的议案》《关于制定〈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制度（草案）〉（上市后适用）的议案》

《关于制定〈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制度（草案）〉（上市后适用）的议案》《关于制定〈公司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草案）〉（上市后适用）的议案》《关于制定〈公司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管理制度（草案）〉（上市后适用）的议案》

《关于制定〈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草案）〉（上市后适用）的议案》《关于制定〈公司子公司管理制度（草案）〉（上市后适用）的议案》《关于制定〈公司重大事项内部报告制度（草案）〉（上市后适用）的议案》《关于制定〈公司防止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资金占用专项制度（草案）〉（上市后适用）的议案》《关于制定〈公司累积投票制实施细则（草案）〉（上市后适用）的议案》《关于制定〈公司内部审计制度（草案）〉（上市后适用）的议案》《关于增加经营范围并修改公司章程并提请股东大会办理工商变更的议案》

		<p>6、2020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关于变更经营范围并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p> <p>7、2020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关于批准对外报出公司2017-2020年半年度审计报告及专项报告的议案》《关于对公司2017-2020年半年度所发生的关联交易确认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确认公司出售周村资产的议案》</p>
--	--	--

2、三会的召集、召开、表决程序是否符合法律法规要求的评估意见

报告期内,公司历次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的召集、提案审议、通知时间、召开程序、授权委托、表决和决议等均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三会规则等要求,决议内容没有违反《公司法》、《公司章程》等规定的情形,会议程序规范。公司三会成员符合《公司法》等法律法规的任职要求,能够按照《公司章程》、三会规则等治理制度勤勉、诚信地履行职责和义务。

(三) 公司治理改进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控股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深入学习并严格执行相关法律法规及其他规章制度,进一步提高规范运作水平,确保公司合规经营。报告期内公司三会、董事会秘书和管理层均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履行各自的权利和义务。公司重大事项均按照《公司章程》及有关内控制度规定的程序和规则进行,并及时通过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平台披露公告。公司证券部负责答复股东来电、邮件咨询,接待来访公司的股东,从多方面确保了股东参与公司治理的权利。今后,公司仍需加强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学习、培训,以进一步提高公司规范治理水平,切实促进公司的发展,切实维护股东权益。

(四) 投资者关系管理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非上市公司监督管理办法》、《信息披露管理制度》等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履行信息披露,畅通投资者沟通联系、事务处理的渠道。

(1) 严格按照持续信息披露的规定与要求,按时编制并披露各期定期报告及临时报告,确保股东及潜在投资者的知情权、参与权、质询权和表决权得到尊重、保护。

(2) 确保对外联系畅通,在保证符合信息披露的前提下,认真、耐心回答投资者的询问,认真记录投资者提出的意见和建议,并将建议和不能解答的问题及时上报公司董事会。

(3) 公司对个人投资者、机构投资者等特定对象到公司现场参观调研,由证券部及时接待。

二、 内部控制

(一) 监事会就年度内监督事项的意见

报告期内,监事会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本着“诚信、勤勉”的原则,积极认真履行对公司经营、财务运行的监督、检查职责。在本年度内的监督活动中,监事会认为公司治理的实际状况基本符合相关法规的要求,未发现公司存在重大风险事项。除前述事项外,监事会对本年度内的监督事项无异议。

(二) 公司保持独立性、自主经营能力的说明

(1) 公司业务独立：除本公司外，公司实际控制人未投资其他企业；公司具有完整的业务流程、独立的生产经营场所以及独立的供应、销售部门和渠道；不存在影响公司独立性的重大或频繁的关联交易。

(2) 公司资产独立：公司的主要财产权属明晰，由公司实际控制和使用，不存在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企业占用而损害公司利益的情形。

(3) 公司人员独立：公司员工的劳动、人事、工资报酬以及相应的社会保障完全独立管理；公司与员工签订有劳动合同，并且按时向员工发放工资，为员工缴纳社会保险和住房公积金。

(4) 公司财务独立：公司成立了独立的财务部门，专门处理公司有关的财务事项，并建立了独立的会计核算体系和财务管理制度；公司独立在银行开户，不存在与其他单位共用银行账户的情况；公司依法独立纳税；公司能够独立地做出财务决策。

(5) 公司机构独立：公司已建立健全的现代企业管理制度，按照《公司法》的要求，设立了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等决策机构和监督机构，建立了适应自身发展需要的内部组织机构，各机构、部门按规定的职责独立运作，不存在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利用其地位影响公司生产经营管理独立性的现象。

(三) 对重大内部管理制度的评价

报告期内，公司依据会计准则，结合公司的实际情况，制定、完善公司的内部管理制度，保证公司的内部控制符合现代企业规范管理、规范治理的要求。董事会严格依照公司的内部管理制度进行管理和运行。

(1) 关于会计核算体系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贯彻国家法律法规，规范公司会计核算体系，依法开展会计核算工作。

(2) 关于财务管理体系

报告期内，从财务会计人员、财务会计部门、财务管理制度和会计政策四个方面完善和执行公司的财务管理体系。

(3) 关于风险控制体系

报告期内，公司从风险识别、风险估计、风险驾驭、风险监控四个方面评估公司的风险控制体系，采取事前防范、事中控制、事后弥补的措施，重在事前防范，杜绝事后弥补事件的发生。

(四) 年度报告差错责任追究制度相关情况

2016 年公司审议通过了《年度报告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重大年度报告会计差错事项。公司将继续坚持规范信息披露管理事务，提高公司规范运作水平，增强信息披露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及时性和公平性，提高年报信息披露的质量和透明度，健全内部约束和责任追究机制。

三、 投资者保护

(一) 公司股东大会实行累积投票制和网络投票安排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第十六条规定：股东人数超过200人的创新层、基础层挂牌公司，股东大会审议第二十六条规定的单独计票事项的，应当提供网络投票方式。报告期内公司股东人数超过200人，根据该规定，2020年5月21日，2020年9月11日公司分别召开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2020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均采用现场会议加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并邀请了上海锦天城律师事务所律师进行现场见证。

(二) 特别表决权股份

适用 不适用

第十节 财务会计报告

一、 审计报告

是否审计	是	
审计意见	无保留意见	
审计报告中的特别段落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无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事项段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信息段落中包含其他信息存在未更正重大错报说明 <input type="checkbox"/> 强调事项段 <input type="checkbox"/> 持续经营重大不确定段落	
审计报告编号	天健审（2021）10-34 号	
审计机构名称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审计机构地址	杭州市钱江路 1366 号华润大厦 B 座	
审计报告日期	2021 年 4 月 8 日	
签字注册会计师姓名及连续签字年限	卿武勤 4 年	李仲箴 4 年
会计师事务所是否变更	否	
会计师事务所连续服务年限	4 年	
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报酬	16 万元	

审计报告正文：

审 计 报 告

天健审（2021）10-34 号

新乡天力锂能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 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新乡天力锂能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天力锂能公司）财务报表，包括 2020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20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天力锂能公司 2020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20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 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天力锂能公司，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关键审计事项

关键审计事项是我们根据职业判断，认为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的事项。这些事项的应对以对财务报表整体进行审计并形成审计意见为背景，我们不对这些事项单独发表意见。

（一）收入确认

1. 事项描述

相关信息披露详见财务报表附注三(二十一)、五(二)1及十三(二)1。

天力锂能公司的营业收入主要来自于镍钴锰酸锂新型锂离子电池正极材料。天力锂能公司营业收入金额 2020 年度为人民币 1,243,080,277.37 元。

收入确认的具体方法：

公司销售业务均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履约义务。产品销售收入确认需满足以下条件：公司已根据合同约定将产品交付给客户且客户已接受该商品，已经收回货款或取得了收款凭证且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已转移，商品的法定所有权已转移。

由于营业收入是天力锂能公司关键业绩指标之一，可能存在天力锂能公司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通过不恰当的收入确认以达到特定目标或预期的固有风险。因此，我们将收入确认确定为关键审计事项。

2. 审计应对

针对收入确认，我们实施的审计程序主要包括：

(1) 了解与收入确认相关的关键内部控制，评价这些控制的设计，确定其是否得到执行，并测试相关内部控制的运行有效性；

(2) 检查销售合同，了解主要合同条款或条件，评价收入确认方法是否适当；

(3) 对营业收入及毛利率按月度、产品、客户等实施分析程序，识别是否存在重大或异常波动，并查明波动原因；

(4) 以抽样方式检查与收入确认相关的支持性文件，包括销售合同、销售发票、出库单、发货单及客户签收单；

(5) 对主要客户进行实地走访；

(6) 结合应收账款函证，以抽样方式向主要客户函证本期销售额；

(7) 以抽样方式对资产负债表日前后确认的营业收入核对至出库单、发货单、客户签收单等支持性文件，评价营业收入是否被记录于恰当的会计期间；

(8) 获取资产负债表日后的销售退回记录，检查是否存在资产负债表日不满足收入确认条件的情

况：

(9) 检查与营业收入相关的信息是否已在财务报表中作出恰当列报。

(二) 应收账款减值

1. 事项描述

相关信息披露详见财务报表附注三(八)、五(一)3及十三(一)1。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天力锂能公司财务报表所示应收账款项目账面余额为人民币 597,324,723.70 元，坏账准备为人民币 43,731,876.67 元，账面价值为人民币 553,592,847.03 元。

管理层根据各项应收账款的信用风险特征，以单项应收账款或应收账款组合为基础，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的预期信用损失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对于以单项为基础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的应收账款，管理层综合考虑有关过去事项、当前状况以及未来经济状况预测的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估计预期收取的现金流量，据此确定应计提的坏账准备；对于以组合为基础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的应收账款，管理层以账龄、资产类型为依据划分组合，参照历史信用损失经验，并根据前瞻性估计予以调整，据此确定应计提的坏账准备。

由于应收账款金额重大，且应收账款减值涉及重大管理层判断，我们将应收账款减值确定为关键审计事项。

2. 审计应对

针对应收账款减值，我们实施的审计程序主要包括：

(1) 了解与应收账款减值相关的关键内部控制，评价这些控制的设计，确定其是否得到执行，并测试相关内部控制的运行有效性；

(2) 复核以前年度已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的后续实际核销或转回情况，评价管理层过往预测的准确性；

(3) 复核管理层对应收账款进行信用风险评估的相关考虑和客观证据，评价管理层是否恰当识别各项应收账款的信用风险特征；

(4) 对于以单项为基础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的应收账款，获取并检查管理层对预期收取现金流量的预测，评价在预测中使用的关键假设的合理性和数据的准确性，并与获取的外部证据进行核对；

(5) 对于以组合为基础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的应收账款，评价管理层按信用风险特征划分组合的合理性；评价管理层根据历史信用损失经验及前瞻性估计的应收账款账龄与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的合理性；测试管理层使用数据（包括应收账款账龄、历史损失率等）的准确性和完整性以及对坏账准备的计算是否准确；

(6) 检查应收账款的期后回款情况，评价管理层计提应收账款坏账准备的合理性；

(7) 对重要应收账款与管理层讨论其可收回性，并执行函证程序；

(8) 检查与应收账款减值相关的信息是否已在财务报表中作出恰当列报。

四、其他信息

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到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

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五、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天力锂能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计划进行清算、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天力锂能公司治理层（以下简称治理层）负责监督天力锂能公司的财务报告过程。

六、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一）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二) 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

(三) 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四) 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天力锂能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天力锂能公司不能持续经营。

(五) 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六) 就天力锂能公司中实体或业务活动的财务信息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负责指导、监督和执行集团审计，并对审计意见承担全部责任。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我们还就已遵守与独立性相关的职业道德要求向治理层提供声明，并与治理层沟通可能被合理认为影响我们独立性的所有关系和其他事项，以及相关的防范措施（如适用）。

从与治理层沟通过的事项中，我们确定哪些事项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因而构成关键审计事项。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描述这些事项，除非法律法规禁止公开披露这些事项，或在极少数情形下，如果合理预期在审计报告中沟通某事项造成的负面后果超过在公众利益方面产生的益处，我们确定不应在审计报告中沟通该事项。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卿武勤
（项目合伙人）

中国·杭州

中国注册会计师：李仲箴

二〇二一年四月八日

二、 财务报表

(一) 合并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20年12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	198,963,629.66	184,328,644.23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2	4,515,540.00	28,390,103.78
应收账款	3	553,592,847.03	444,235,338.40
应收款项融资	4	154,674,138.07	82,372,927.98
预付款项	5	20,602,967.72	696,985.82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6	1,660,770.64	14,763,718.89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7	239,388,525.27	146,749,826.89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8	22,767,590.69	8,224,835.44
流动资产合计		1,196,166,009.08	909,762,381.43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及垫款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9	233,221,318.50	139,909,714.42
在建工程	10	41,155,895.93	52,417,021.15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11	22,188,199.95	22,619,341.64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12	7,305,343.64	4,859,210.30
其他非流动资产	13	5,495,519.32	11,006,421.63
非流动资产合计		309,366,277.34	230,811,709.14
资产总计		1,505,532,286.42	1,140,574,090.57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14	62,000,000.00	80,500,000.00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15	276,613,583.65	39,070,000.00
应付账款	16	371,933,546.56	262,927,831.47
预收款项			401,988.64
合同负债	17	1,190,018.58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18	2,831,589.36	2,698,723.63
应交税费	19	6,381,551.31	362,824.76
其他应付款	20	2,787,434.02	1,487,531.11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1	7,322,562.55	33,966,854.60
其他流动负债	22	154,702.42	
流动负债合计		731,214,988.45	421,415,754.21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23	17,000,000.00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24	1,324,999.92	2,524,999.93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25	14,625,991.86	12,964,484.92
递延所得税负债	12	7,471,050.44	4,022,161.67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40,422,042.22	19,511,646.52
负债合计		771,637,030.67	440,927,400.73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股本	26	91,482,307.00	91,482,307.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27	437,877,605.11	437,877,605.11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28	26,587,315.41	21,522,991.73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29	177,948,028.23	148,763,786.00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733,895,255.75	699,646,689.84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733,895,255.75	699,646,689.84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1,505,532,286.42	1,140,574,090.57

法定代表人：王瑞庆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李艳林

会计机构负责人：李艳林

(二)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20年12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86,032,079.59	34,211,722.78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4,515,540.00	28,390,103.78
应收账款	十三（一）1	556,211,609.69	444,224,118.40
应收款项融资		151,025,228.07	82,372,927.98
预付款项		90,380.80	696,985.82
其他应收款	十三（一）2	64,420,210.27	114,863,718.89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134,868,827.14	146,749,826.89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5,520,754.72	7,910,643.44
流动资产合计		1,002,684,630.28	859,420,047.98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十三（一）3	157,500,000.00	57,5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186,259,616.07	139,561,877.18
在建工程		39,339,623.67	52,417,021.15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22,188,199.95	22,619,341.64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6,947,100.23	4,859,210.30
其他非流动资产		5,469,914.18	11,006,421.63
非流动资产合计		417,704,454.10	287,963,871.90
资产总计		1,420,389,084.38	1,147,383,919.88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62,000,000.00	73,000,000.00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164,523,833.77	46,570,000.00
应付账款		405,571,887.82	268,731,259.48
预收款项			401,179.13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应付职工薪酬		2,440,462.24	2,682,491.26
应交税费		5,847,544.35	360,379.08
其他应付款		4,272,183.89	1,453,531.11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合同负债		1,190,018.58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7,322,562.55	33,966,854.60
其他流动负债		154,702.42	
流动负债合计		653,323,195.62	427,165,694.66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17,000,000.00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1,324,999.92	2,524,999.93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14,625,991.86	12,964,484.92
递延所得税负债		5,635,658.27	4,022,161.67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38,586,650.05	19,511,646.52
负债合计		691,909,845.67	446,677,341.18
所有者权益：			
股本		91,482,307.00	91,482,307.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437,877,605.11	437,877,605.11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26,587,315.41	21,522,991.73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172,532,011.19	149,823,674.86
所有者权益合计		728,479,238.71	700,706,578.70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合计		1,420,389,084.38	1,147,383,919.88

(三) 合并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20年	2019年
一、营业总收入		1,243,080,277.37	1,011,683,342.25
其中：营业收入	五（二）1	1,243,080,277.37	1,011,683,342.25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1,168,358,915.19	917,272,444.06
其中：营业成本		1,096,945,015.77	849,429,757.13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五（二）2	3,320,753.41	2,301,065.06
销售费用	五（二）3	8,133,789.61	7,555,311.04
管理费用	五（二）4	16,795,538.50	11,561,351.83
研发费用	五（二）5	38,890,086.90	34,036,376.19
财务费用	五（二）6	4,273,731.00	12,388,582.81
其中：利息费用		5,944,479.39	11,935,874.23
利息收入		2,319,397.14	766,344.64
加：其他收益	五（二）7	3,511,721.66	1,602,158.55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五（二）8	20,339.25	572.75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五（二）9	-12,651,012.33	-10,586,434.52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五（二）10	-2,658,939.13	164,634.72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五（二）11		-5,484,488.23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62,943,471.63	80,107,341.46
加：营业外收入	五（二）12	413,282.33	6,666.48
减：营业外支出	五（二）13	310,753.67	384,426.33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63,046,000.29	79,729,581.61
减：所得税费用	五（二）14	5,926,857.63	8,326,302.55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57,119,142.66	71,403,279.06
其中：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	-	-
1. 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57,119,142.66	71,403,279.06
2. 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	-	-
1. 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号填列）			
2.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57,119,142.66	71,403,279.06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 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 其他			
2.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 其他			
(二)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57,119,142.66	71,403,279.06
(一)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57,119,142.66	71,403,279.06
(二)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八、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62	0.88
(二)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62	0.88

法定代表人：王瑞庆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李艳林

会计机构负责人：李艳林

(四) 母公司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20年	2019年
一、营业收入	十三 (二) 1	1,243,440,853.27	1,009,630,832.36
减：营业成本	十三 (二) 1	1,109,576,645.83	847,579,691.52
税金及附加		2,989,050.07	2,262,252.96
销售费用		8,032,109.43	7,555,311.04
管理费用		14,691,575.99	11,076,530.01
研发费用	十三 (二) 2	35,487,853.78	34,036,376.19
财务费用		6,083,461.47	11,651,509.65
其中：利息费用		5,906,368.32	11,170,869.65
利息收入		379,346.52	731,491.12
加：其他收益		3,446,509.38	1,602,158.55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十三 (二) 3	20,301.89	572.75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12,593,878.08	-10,583,204.52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2,315,616.76	164,634.72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5,484,488.23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55,137,473.13	81,168,834.26
加：营业外收入		219,111.32	6,666.48
减：营业外支出		263,638.82	384,426.33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55,092,945.63	80,791,074.41
减：所得税费用		4,449,708.87	8,326,302.55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50,643,236.76	72,464,771.86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50,643,236.76	72,464,771.86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 其他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 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50,643,236.76	72,464,771.86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五) 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20年	2019年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08,568,060.31	283,221,499.64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6,919,216.07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三）1	11,633,441.55	28,270,564.81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27,120,717.93	311,492,064.45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94,439,594.46	191,133,949.01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为交易目的而持有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9,977,669.49	21,775,508.64
支付的各项税费		18,392,371.29	19,177,649.86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三）2	135,553,256.90	13,388,187.95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68,362,892.14	245,475,295.4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1,242,174.21	66,016,768.99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20,339.25	36,299.06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7,500,000.00	4,296,00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三）3	12,010,000.00	15,00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9,530,339.25	19,332,299.06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42,657,416.80	15,439,912.16
投资支付的现金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三）4	15,343,191.88	15,00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8,000,608.68	30,439,912.16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8,470,269.43	-11,107,613.10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169,499,986.5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41,236,956.54	119,80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三）	12,500,000.00	9,20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53,736,956.54	298,499,986.5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55,736,956.54	111,019,170.55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29,237,926.75	32,888,272.84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三）6	25,015,357.41	43,999,033.79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09,990,240.70	187,906,477.18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6,253,284.16	110,593,509.32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五（三）7	-135,965,727.80	165,502,665.21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82,103,002.26	16,600,337.05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6,137,274.46	182,103,002.26

法定代表人：王瑞庆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李艳林

会计机构负责人：李艳林

(六)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20年	2019年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03,028,959.90	268,250,876.04
收到的税费返还		6,908,657.71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8,442,363.73	43,335,711.29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18,379,981.34	311,586,587.33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83,323,809.62	182,177,219.36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8,719,908.23	21,543,555.72
支付的各项税费		18,176,394.76	19,134,368.09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5,878,684.16	113,385,798.71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56,098,796.77	336,240,941.8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2,281,184.57	-24,654,354.55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20,301.89	36,299.06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7,500,000.00	4,296,00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2,000,000.00	15,00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9,520,301.89	19,332,299.06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7,776,919.91	15,439,912.16
投资支付的现金			52,500,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2,000,000.00	15,00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9,776,919.91	82,939,912.16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56,618.02	-63,607,613.10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169,499,986.5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22,000,000.00	99,00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2,500,000.00	9,20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34,500,000.00	277,699,986.5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29,000,000.00	97,719,170.55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29,199,815.68	32,145,124.92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5,015,357.41	33,999,033.79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83,215,173.09	163,863,329.26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8,715,173.09	113,836,657.24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3,309,393.46	25,574,689.59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1,986,080.81	6,411,391.22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5,295,474.27	31,986,080.81

(七) 合并股东权益变动

单位：元

项目	2020年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91,482,307.00				437,877.60				21,522,991.73		148,763,786.00		699,646,689.84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91,482,307.00				437,877.60				21,522,991.73		148,763,786.00		699,646,689.84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5,064,323.68		29,184,242.23		34,248,565.91
（一）综合收益总额											57,119,142.66		57,119,142.66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5,064,		-27,93		-22,87

									323.6 8		4,900.4 3		0,576.7 5
1. 提取盈余公积									5,064, 323.6 8		-5,064, 323.68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22,87 0,576.7 5		-22,87 0,576.7 5
4.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年期末余额	91,482,30 7.00				437,8 77,60 5.11				26,58 7,315. 41		177,94 8,028.2 3		733,89 5,255.7 5

项目	2019年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80,740,000.00				240,111,906.75				14,276,514.54		104,791,984.13		439,920,405.42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80,740,000.00				240,111,906.75				14,276,514.54		104,791,984.13		439,920,405.42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0,742,307.00				197,765,698.36				7,246,477.19		43,971,801.87		259,726,284.42
（一）综合收益总额											71,403,279.06		71,403,279.06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0,742,307.00				197,765,698.36								208,508,005.36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10,742,307.00				197,765,698.36								208,508,005.36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7,246,477.19		-27,431,477.19		-20,185,000.00

1. 提取盈余公积								7,246,477.19		-7,246,477.19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20,185,000.00		-20,185,000.00
4.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年期末余额	91,482,307.00				437,877,605.11			21,522,991.73		148,763,786.00		699,646,689.84

法定代表人：王瑞庆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李艳林 会计机构负责人：李艳林

(八) 母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

单位：元

项目	2020年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 积	减：库 存股	其他综 合收益	专项储 备	盈余公 积	一般风 险准备	未分配 利润	所有者 权益合 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91,482, 307.00				437,87 7,605. 11				21,52 2,991. 73		149,82 3,674. 86	700,70 6,578. 70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91,482, 307.00				437,87 7,605. 11				21,52 2,991. 73		149,82 3,674. 86	700,70 6,578. 70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5,064, 323.68		22,70 8,336. 33	27,77 2,660. 01
（一）综合收益总额											50,64 3,236. 76	50,64 3,236. 76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5,064, 323.68		-27,93 4,900. 43	-22,87 0,576. 75
1. 提取盈余公积									5,064, 323.68		-5,06 4,323. 68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22,870,576.75	-22,870,576.75
4.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年期末余额	91,482,307.00				437,877,605.11				26,587,315.41		172,532,011.19	728,479,238.71

项目	2019年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80,740,000.00				240,111,906.75				14,276,514.54		104,790,380.19	439,918,801.48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80,740,000.00				240,111,906.75				14,276,514.54		104,790,380.19	439,918,801.48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0,742,307.00				197,765,698.36				7,246,477.19		45,033,294.67	260,787,777.22
（一）综合收益总额											72,464,771.86	72,464,771.86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0,742,307.00				197,765,698.36							208,508,005.36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10,742,307.00				197,765,698.36							208,508,005.36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7,246,477.19		-27,431,477.19	-20,185,000.00
1. 提取盈余公积									7,246,477.19		-7,246,477.19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20,185,000.00	-20,185,000.00
4.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末余额	91,482,307. 00				437,877,605. 11				21,52 2,991. 73		149,82 3,674. 86	700,70 6,578. 70

法定代表人：王瑞庆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李艳林

会计机构负责人：李艳林

三、 财务报表附注

新乡天力锂能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0 年度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一、公司基本情况

新乡天力锂能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前身系新乡市天力能源材料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天力能源公司），天力能源公司系由李树群、尚保刚、李玉臣和李璟共同出资组建，于 2009 年 3 月 5 日在新乡市工商行政管理局登记注册，取得注册号为 410700100012046 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天力能源公司成立时注册资本 300.00 万元。天力能源公司以 2015 年 3 月 31 日为基准日，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于 2015 年 6 月 15 日在新乡市工商行政管理局登记注册，总部位于河南省新乡市。公司现持有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 9141070068568407XM 的营业执照，注册资本 91,482,307.00 元，股份总数 91,482,307 股（每股面值 1 元）。

本公司属其他制造业（锂电池正极材料）行业。主要经营活动为磷酸铁锂、镍钴锰酸锂新型锂离子电池正极材料、储氢合金粉的生产、销售。产品主要为：镍钴锰酸锂新型锂离子电池正极材料。

本财务报表业经公司 2021 年 4 月 8 日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批准对外报出。

本公司将新乡市新天力锂电材料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新天力公司）及安徽天力锂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安徽天力公司）2 家子公司纳入报告期合并财务报表范围，情况详见本财务报表附注六之说明。

二、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一）编制基础

本公司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编制基础。

（二）持续经营能力评价

本公司不存在导致对报告期末起 12 个月内的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

三、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重要提示：本公司根据实际生产经营特点针对金融工具减值、固定资产折旧、无形资产摊销、收入确认等交易或事项制定了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一）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所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二）会计期间

会计年度自公历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三）营业周期

公司经营业务的营业周期较短，以 12 个月作为资产和负债的流动性划分标准。

（四）记账本位币

采用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五）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1.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公司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按照合并日被合并方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公司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份额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2.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公司在购买日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如果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首先对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以及合并成本的计量进行复核，经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六）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母公司将其控制的所有子公司纳入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合并财务报表以母公司及其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由母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33 号——合并财务报表》编制。

（七）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列示于现金流量表中的现金是指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等价物是指企业持有的期限短、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八）金融工具

1.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分类

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以下三类：（1）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2）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3）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以下四类：（1）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2）金融资产转移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

金融负债：(3) 不属于上述(1)或(2)的财务担保合同，以及不属于上述(1)并以低于市场利率贷款的贷款承诺；(4)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2.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确认依据、计量方法和终止确认条件

(1)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确认依据和初始计量方法

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初始确认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时，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但是，公司初始确认的应收账款未包含重大融资成分或公司不考虑未超过一年的合同中的融资成分的，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14号——收入》所定义的交易价格进行初始计量。

(2) 金融资产的后续计量方法

1)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以摊余成本计量且不属于任何套期关系的一部分的金融资产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在终止确认、重分类、按照实际利率法摊销或确认减值时，计入当期损益。

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

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减值损失或利得及汇兑损益计入当期损益，其他利得或损失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终止确认时，将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3)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权益工具投资

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获得的股利（属于投资成本收回部分的除外）计入当期损益，其他利得或损失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终止确认时，将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

4)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包括利息和股利收入）计入当期损益，除非该金融资产属于套期关系的一部分。

(3) 金融负债的后续计量方法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此类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对于此类金融负债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因公司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变动金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除非该处理会造成或扩大损益中的会计错配。此类金融负债产生的其他利得或损失（包括利息费用、除因公司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除非该金融负债属于套期关系的一部分。终止确认时，将之前计入其他

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

2) 金融资产转移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金融负债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3 号——金融资产转移》相关规定进行计量。

3) 不属于上述 1) 或 2) 的财务担保合同，以及不属于上述 1) 并以低于市场利率贷款的贷款承诺

在初始确认后按照下列两项金额之中的较高者进行后续计量：① 按照金融工具的减值规定确定的损失准备金额；② 初始确认金额扣除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相关规定所确定的累计摊销额后的余额。

4)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采用实际利率法以摊余成本计量。以摊余成本计量且不属于任何套期关系的一部分的金融负债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在终止确认、按照实际利率法摊销时计入当期损益。

(4)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终止确认

1) 当满足下列条件之一时，终止确认金融资产：

① 收取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已终止；

② 金融资产已转移，且该转移满足《企业会计准则第 23 号——金融资产转移》关于金融资产终止确认的规定。

2) 当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现时义务已经解除时，相应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该部分金融负债）。

3. 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公司转移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并将转移中产生或保留的权利和义务单独确认为资产或负债；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继续确认所转移的金融资产。公司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1) 未保留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并将转移中产生或保留的权利和义务单独确认为资产或负债；(2) 保留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按照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1) 所转移金融资产在终止确认日的账面价值；(2) 因转移金融资产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之和。转移了金融资产的一部分，且该被转移部分整体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转移前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继续确认部分之间，按照转移日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1) 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2) 终止确认部分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之和。

4.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确定方法

公司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确定相关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公司将估值技术使用的输入值分以下层级，并依次使用：

(1) 第一层次输入值是在计量日能够取得的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

(2) 第二层次输入值是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包括：活跃市场中类似资产或负债的报价；非活跃市场中相同或类似资产或负债的报价；除报价以外的其他可观察输入值，如在正常报价间隔期间可观察的利率和收益率曲线等；市场验证的输入值等；

(3) 第三层次输入值是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包括不能直接观察或无法由可观察市场数据验证的利率、股票波动率、企业合并中承担的弃置义务的未来现金流量、使用自身数据作出的财务预测等。

5. 金融工具减值

(1) 金融工具减值计量和会计处理

公司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合同资产、租赁应收款、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以外的贷款承诺、不属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或不属于金融资产转移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金融负债的财务担保合同进行减值处理并确认损失准备。

预期信用损失，是指以发生违约的风险为权重的金融工具信用损失的加权平均值。信用损失，是指公司按照原实际利率折现的、根据合同应收的所有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所有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即全部现金短缺的现值。其中，对于公司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按照该金融资产经信用调整的实际利率折现。

对于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仅将自初始确认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累计变动确认为损失准备。

对于由《企业会计准则第14号——收入》规范的交易形成，且不含重大融资成分或者公司不考虑不超过一年的合同中的融资成分的应收款项及合同资产，公司运用简化计量方法，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的预期信用损失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除上述计量方法以外的金融资产，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经显著增加。如果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公司按照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如果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未显著增加，公司按照该金融工具未来12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公司利用可获得的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通过比较金融工具在资产负

债表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与在初始确认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以确定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

于资产负债表日，若公司判断金融工具只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则假定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

公司以单项金融工具或金融工具组合为基础评估预期信用风险和计量预期信用损失。当以金融工具组合为基础时，公司以共同风险特征为依据，将金融工具划分为不同组合。

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重新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对于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损失准备抵减该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的账面价值；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权投资，公司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其损失准备，不抵减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2) 按组合评估预期信用风险和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的金融工具

项 目	确定组合的依据	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的方法
其他应收款——合并范围内关联方组合	合并范围内的关联方欠款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未来12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其他应收款——应收备用金、押金及保证金组合	款项性质	
其他应收款——账龄组合	账龄	

(3) 按组合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的应收款项

1) 具体组合及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的方法

项 目	确定组合的依据	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的方法
应收银行承兑汇票	票据类型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应收商业承兑汇票		
应收账款——账龄组合	账龄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编制应收账款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应收账款——合并范围内关联方组合	合并范围内的关联方欠款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2) 应收账款——账龄组合的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

账 龄	应收账款 预期信用损失率(%)
1年以内(含,下同)	5.00
1-2年	10.00
2-3年	30.00

3-4 年	50.00
4-5 年	80.00
5 年以上	100.00

6.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不相互抵销。但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公司以相互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1）公司具有抵销已确认金额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是当前可执行的；（2）公司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

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金融资产转移，公司不对已转移的金融资产和相关负债进行抵销。

（九）存货

1. 存货的分类

存货包括在日常活动中持有以备出售的产成品或商品、处在生产过程中的在产品、在生产过程或提供劳务过程中耗用的材料和物料等。

2. 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发出存货采用月末一次加权平均法。

3. 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

资产负债表日，存货采用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按照存货类别成本高于可变现净值的差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直接用于出售的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需要经过加工的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资产负债表日，同一项存货中一部分有合同价格约定、其他部分不存在合同价格的，分别确定其可变现净值，并与其对应的成本进行比较，分别确定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或转回的金额。

4. 存货的盘存制度

存货的盘存制度为永续盘存制。

5.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1）低值易耗品

按照一次转销法进行摊销。

（2）包装物

按照一次转销法进行摊销。

（十）合同成本

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包括合同取得成本和合同履约成本。

公司为取得合同发生的增量成本预期能够收回的，作为合同取得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如果合同取得成本的摊销期限不超过一年，在发生时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公司为履行合同发生的成本，不适用存货、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等相关准则的规范范围

且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作为合同履约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

1. 该成本与一份当前或预期取得的合同直接相关，包括直接人工、直接材料、制造费用（或类似费用）、明确由客户承担的成本以及仅因该合同而发生的其他成本；
2. 该成本增加了公司未来用于履行履约义务的资源；
3. 该成本预期能够收回。

公司对于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采用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摊销，计入当期损益。

如果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的账面价值高于因转让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预期能够取得的剩余对价减去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公司对超出部分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以前期间减值的因素之后发生变化，使得转让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预期能够取得的剩余对价减去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高于该资产账面价值的，转回原已计提的资产减值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但转回后的资产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资产在转回日的账面价值。

（十一）长期股权投资

1. 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判断

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存在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认定为共同控制。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认定为重大影响。

2. 投资成本的确定

（1）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形成的，合并方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承担债务或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的合并对价的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公司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判断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把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合并日，根据合并后应享有被合并方净资产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确定初始投资成本。合并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2）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形成的，在购买日按照支付的合并对价的公允价值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

公司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区分个别财务报表和合并财务报表进行相关会计处理：

1) 在个别财务报表中，按照原持有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

2)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判断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把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综合收益等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等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收益。但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3) 除企业合并形成以外的：以支付现金取得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以债务重组方式取得的，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12 号——债务重组》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以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取得的，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7 号——非货币性资产交换》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

3.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

4.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投资至丧失控制权的处理方法

(1) 个别财务报表

对处置的股权，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剩余股权，对被投资单位仍具有重大影响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实施共同控制的，转为权益法核算；不能再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相关规定进行核算。

(2) 合并财务报表

1)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投资至丧失控制权，且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
在丧失控制权之前，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资本溢价不足冲减的，冲减留存收益。

丧失对原子公司控制权时，对于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同时冲减商誉。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等，应当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

2)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投资至丧失控制权，且属于“一揽子交易”的

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

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十二）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年限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在同时满足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成本能够可靠计量时予以确认。

2. 各类固定资产的折旧方法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20	5.00	4.75
机器设备	年限平均法	7-10	5.00	9.50-13.57
工具器具	年限平均法	5	5.00	19.00
运输工具	年限平均法	4	5.00	23.57
电子设备	年限平均法	3	5.00	31.67

3.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方法和折旧方法

符合下列一项或数项标准的，认定为融资租赁：（1）在租赁期届满时，租赁资产的所有权转移给承租人；（2）承租人有购买租赁资产的选择权，所订立的购买价款预计将远低于行使选择权时租赁资产的公允价值，因而在租赁开始日就可以合理确定承租人将会行使这种选择权；（3）即使资产的所有权不转移，但租赁期占租赁资产使用寿命的大部分[通常占租赁资产使用寿命的75%以上（含75%）]；（4）承租人在租赁开始日的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几乎相当于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90%以上（含90%）]；出租人在租赁开始日的最低租赁收款额现值，几乎相当于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90%以上（含90%）]；（5）租赁资产性质特殊，如果不作较大改造，只有承租人才能使用。

融资租入的固定资产，按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的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的现值中较低者入账，按自有固定资产的折旧政策计提折旧。

（十三）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同时满足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成本能够可靠计量则予以确认。在建工程按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实际成本计量。

2. 在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按工程实际成本转入固定资产。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先按估计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暂估价值，但不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

（十四）借款费用

1. 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2. 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1) 当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开始资本化：1) 资产支出已经发生；2) 借款费用已经发生；3) 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2) 若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者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并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3个月，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当期费用，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

(3) 当所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3. 借款费用资本化率以及资本化金额

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专门借款的，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包括按照实际利率法确定的折价或溢价的摊销），减去将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确定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占用了一般借款的，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

(十五) 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包括土地使用权、软件等，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2.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使用寿命内按照与该项无形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的预期实现方式系统合理地摊销，无法可靠确定预期实现方式的，采用直线法摊销。具体年限如下：

项 目	摊销年限(年)
土地使用权	50
软件	5

3.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内部研究开发项目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1) 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2) 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3) 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证明其有用性；(4) 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5) 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十六) 部分长期资产减值

对长期股权投资、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等长期资产，在资产负债表日有迹象表明发生减值的，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对因企业合并所形成的商誉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都进行减值测试。商誉结合与其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

若上述长期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确认资产减值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

（十七）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核算已经支出，摊销期限在1年以上（不含1年）的各项费用。长期待摊费用按实际发生额入账，在受益期或规定的期限内分期平均摊销。如果长期待摊的费用项目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则将尚未摊销的该项目的摊余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十八）职工薪酬

1. 职工薪酬包括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和其他长期职工福利。

2. 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在职工为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3. 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离职后福利分为设定提存计划和设定受益计划。

（1）在职工为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根据设定提存计划计算的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对设定受益计划的会计处理通常包括下列步骤：

1) 根据预期累计福利单位法，采用无偏且相互一致的精算假设对有关人口统计变量和财务变量等作出估计，计量设定受益计划所产生的义务，并确定相关义务的所属期间。同时，对设定受益计划所产生的义务予以折现，以确定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的现值和当期服务成本。

2) 设定受益计划存在资产的，将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减去设定受益计划资产公允价值所形成的赤字或盈余确认为一项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设定受益计划存在盈余的，以设定受益计划的盈余和资产上限两项的孰低者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资产。

3) 期末，将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职工薪酬成本确认为服务成本、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以及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等三部分，其中服务成本和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并且在后续会计期间不允许转回至损益，但可以在权益范围内转移这些在其他综合收益确认的金额。

4. 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向职工提供的辞退福利，在下列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1）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

(2) 公司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

5.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条件的，按照设定提存计划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除此之外的其他长期福利，按照设定受益计划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为简化相关会计处理，将其产生的职工薪酬成本确认为服务成本、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以及重新计量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等组成项目的总净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十九) 预计负债

1. 因对外提供担保、诉讼事项、产品质量保证、亏损合同等或有事项形成的义务成为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公司，且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的计量时，公司将该项义务确认为预计负债。

2. 公司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对预计负债进行初始计量，并在资产负债表日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

(二十) 股份支付

1. 股份支付的种类

包括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和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2. 实施、修改、终止股份支付计划的相关会计处理

(1)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

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换取职工服务的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在授予日按照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调整资本公积。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换取职工服务的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权益工具授予日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调整资本公积。

换取其他方服务的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如果其他方服务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按照其他方服务在取得日的公允价值计量；如果其他方服务的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但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按照权益工具在服务取得日的公允价值计量，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所有者权益。

(2)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换取职工服务的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授予日按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负债。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换取职工服务的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情况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和相应的负债。

(3) 修改、终止股份支付计划

如果修改增加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公司按照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增加相应地确认取得服务的增加；如果修改增加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的数量，公司将增加的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相应地确认为取得服务的增加；如果公司按照有利于职工的方式修改可行权条件，公司在处理可行权条件时，考虑修改后的可行权条件。

如果修改减少了授予的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公司继续以权益工具在授予日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认取得服务的金额，而不考虑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减少；如果修改减少了授予的权益工具的数量，公司将减少部分作为已授予的权益工具的取消来进行处理；如果以不利于职工的方式修改了可行权条件，在处理可行权条件时，不考虑修改后的可行权条件。

如果公司在等待期内取消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或结算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因未满足可行权条件而被取消的除外），则将取消或结算作为加速可行权处理，立即确认原本在剩余等待期内确认的金额。

（二十一）收入

1. 收入确认原则

于合同开始日，公司对合同进行评估，识别合同所包含的各单项履约义务，并确定各单项履约义务是在某一时段内履行，还是在某一时点履行。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时，属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履约义务，否则，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履约义务：（1）客户在公司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公司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2）客户能够控制公司履约过程中在建商品；（3）公司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商品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公司在整个合同期间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

对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公司在该段时间内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对于在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点确认收入。在判断客户是否已取得商品控制权时，公司考虑下列迹象：（1）公司就该商品享有现时收款权利，即客户就该商品负有现时付款义务；（2）公司已将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拥有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3）公司已将该商品实物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实物占有该商品；（4）公司已将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取得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5）客户已接受该商品；（6）其他表明客户已取得商品控制权的迹象。

2. 收入计量原则

（1）公司按照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计量收入。交易价格是公司因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而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不包括代第三方收取的款项以及预期将退还给客户的款项。

（2）合同中存在可变对价的，公司按照期望值或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可变对价的最佳估计数，但包含可变对价的交易价格，不超过在相关不确定性消除时累计已确认收入极可能

不会发生重大转回的金额。

(3) 合同中存在重大融资成分的，公司按照假定客户在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即以现金支付的应付金额确定交易价格。该交易价格与合同对价之间的差额，在合同期间内采用实际利率法摊销。合同开始日，公司预计客户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与客户支付价款间隔不超过一年的，不考虑合同中存在的重大融资成分。

(4) 合同中包含两项或多项履约义务的，公司于合同开始日，按照各单项履约义务所承诺商品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将交易价格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

3. 收入确认的具体方法

公司主要销售镍钴锰酸锂新型锂离子电池正极材料等产品。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履约义务。产品销售收入确认需满足以下条件：公司已根据合同约定将产品交付给客户且客户已接受该商品，已经收回货款或取得了收款凭证且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已转移，商品的法定所有权已转移。

(二十二) 政府补助

1. 政府补助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1) 公司能够满足政府补助所附的条件；(2) 公司能够收到政府补助。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计量。

2.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政府文件规定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划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政府文件不明确的，以取得该补助必须具备的基本条件为基础进行判断，以购建或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为基本条件的作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冲减相关资产的账面价值或确认为递延收益。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的，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损益。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相关资产在使用寿命结束前被出售、转让、报废或发生毁损的，将尚未分配的相关递延收益余额转入资产处置当期的损益。

3.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划分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对于同时包含与资产相关部分和与收益相关部分的政府补助，难以区分与资产相关或与收益相关的，整体归类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用于补偿已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

4. 与公司日常经营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按照经济业务实质，计入其他收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与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支。

(二十三) 合同资产、合同负债

公司根据履行履约义务与客户付款之间的关系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合同资产或合同负

债。公司将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相互抵销后以净额列示。

公司将拥有的、无条件（即，仅取决于时间流逝）向客户收取对价的权利作为应收款项列示，将已向客户转让商品而有权收取对价的权利（该权利取决于时间流逝之外的其他因素）作为合同资产列示。

公司将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的义务作为合同负债列示。

（二十四）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根据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的项目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该计税基础与其账面数之间的差额），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算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

2. 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资产负债表日，有确凿证据表明未来期间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确认以前会计期间未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3. 资产负债表日，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转回减记的金额。

4. 公司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作为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但不包括下列情况产生的所得税：（1）企业合并；（2）直接在所有者权益中确认的交易或者事项。

（二十五）租赁

1. 经营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公司为承租人时，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将租金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确认为当期损益，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或有租金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公司为出租人时，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将租金确认为当期损益，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除金额较大的予以资本化并分期计入损益外，均直接计入当期损益。或有租金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 融资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公司为承租人时，在租赁期开始日，公司以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中两者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为未确认融资费用，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租赁资产价值。在租赁期各个期间，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确认当期的融资费用。

公司为出租人时，在租赁期开始日，公司以租赁开始日最低租赁收款额与初始直接费用之和作为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入账价值，同时记录未担保余值；将最低租赁收款额、初始直接费用及未担保余值之和与其现值之和的差额确认为未实现融资收益。在租赁期各个期间，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确认当期的融资收入。

（二十六）分部报告

公司以内部组织结构、管理要求、内部报告制度等为依据确定经营分部。公司的经营分部是指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组成部分：

1. 该组成部分能够在日常活动中产生收入、发生费用；
2. 管理层能够定期评价该组成部分的经营成果，以决定向其配置资源、评价其业绩；
3. 能够通过分析取得该组成部分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会计信息。

(二十七)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企业会计准则变化引起的会计政策变更

1. 公司自 2020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财政部修订后的《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以下简称新收入准则）。根据相关新旧准则衔接规定，对可比期间信息不予调整，首次执行日执行新准则的累积影响数追溯调整本报告期初留存收益及财务报表其他相关项目金额。

执行新收入准则对公司 2020 年 1 月 1 日财务报表的主要影响如下：

项 目	资产负债表		
	2019 年 12 月 31 日	新收入准则调整影响	2020 年 1 月 1 日
预收款项	401,988.64	-401,988.64	
合同负债		401,988.64	401,988.64

2. 公司自 2020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财政部于 2019 年度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3 号》，该项会计政策变更采用未来适用法处理。

四、税项

(一) 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 种	计税依据	税 率
增值税	以按税法规定计算的销售货物和应税劳务收入为基础计算销项税额，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额后，差额部分为应交增值税	13.00%、9.00%
房产税	从价计征的，按房产原值一次减除 30% 后余值的 1.2% 计缴	1.20%
城市维护建设税	实际缴纳的流转税税额	7.00%
教育费附加	实际缴纳的流转税税额	3.00%
地方教育附加	实际缴纳的流转税税额	2.00%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15.00%、20.00%、25.00%

不同税率的纳税主体企业所得税税率说明

纳税主体名称	税率
本公司	15.00%
新天力公司	20.00%
安徽天力公司	25.00%

(二) 税收优惠

2020 年 12 月 4 日，公司取得河南省科学技术厅、河南省财政厅、国家税务总局河南省税务局颁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为 GR202041002074，有效期为 3 年）。公司自 2020 年 1 月 1 日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期间减按 15.00% 的税率计缴企业所得税。2020 年度

公司按 15.00% 的税率计缴企业所得税。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小型微利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的通知》（财税〔2015〕34 号）和《财政部税务总局关于实施小微企业普惠性税收减免政策的通知》（财税〔2019〕13 号），新天力公司 2020 年度享受小型微利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2020 年度应纳税所得额不超过 100.00 万元的部分，减按 25.00% 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按 20.00% 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对年应纳税所得额超过 100.00 万元但不超过 300.00 万元的部分，减按 50.00% 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按 20.00% 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

五、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说明：本财务报表附注的期初数指财务报表上年年末数按新收入准则调整后的 2020 年 1 月 1 日的数据。

（一）合并资产负债表项目注释

1. 货币资金

（1）明细情况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库存现金	2,263.90	1,512.00
银行存款	46,133,910.35	182,100,390.05
其他货币资金	152,827,455.41	2,226,742.18
合 计	198,963,629.66	184,328,644.23

（2）其他说明

其他货币资金包含使用受限的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 152,826,355.20 元和可动用的期货账户资金 1,100.21 元。

2. 应收票据

（1）明细情况

1) 类别明细情况

种 类	期末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4,753,200.00	100.00	237,660.00	5.00	4,515,540.00
其中：商业承兑汇票	4,753,200.00	100.00	237,660.00	5.00	4,515,540.00
合 计	4,753,200.00	100.00	237,660.00	5.00	4,515,540.00

（续上表）

种 类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29,884,319.76	100.00	1,494,215.98	5.00	28,390,103.78
其中：商业承兑汇票	29,884,319.76	100.00	1,494,215.98	5.00	28,390,103.78
合计	29,884,319.76	100.00	1,494,215.98	5.00	28,390,103.78

2) 采用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票据

项目	期末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年以内	4,753,200.00	237,660.00	5.00
小计	4,753,200.00	237,660.00	5.00

(2) 坏账准备变动情况

项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计提	收回	其他	转回	核销	其他	
商业承兑汇票	1,494,215.98	-1,256,555.98						237,660.00
小计	1,494,215.98	-1,256,555.98						237,660.00

(3)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情况

项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商业承兑汇票		4,392,950.18
小计		4,392,950.18

3. 应收账款

(1) 明细情况

1) 类别明细情况

种类	期末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18,662,205.00	3.12	13,332,705.00	71.44	5,329,500.0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578,662,518.70	96.88	30,399,171.67	5.25	548,263,347.03
合计	597,324,723.70	100.00	43,731,876.67	7.32	553,592,847.03

(续上表)

种类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10,068,000.00	2.13	5,034,000.00	50.00	5,034,000.0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462,479,220.70	97.87	23,277,882.30	5.03	439,201,338.40

合 计	472,547,220.70	100.00	28,311,882.30	5.99	444,235,338.40
-----	----------------	--------	---------------	------	----------------

2) 期末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单位名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宁波奉化德朗能动力电池有限公司	10,018,000.00	7,012,600.00	70.00	存在诉讼和坏账风险,基于谨慎性单项计提
哈尔滨光宇电源股份有限公司	7,747,000.00	5,422,900.00	70.00	存在诉讼和坏账风险,基于谨慎性单项计提
惠州市兴捷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498,000.00	498,000.00	100.00	已无可执行财产,基于谨慎性单项计提
新乡芯蕴新能源有限公司	351,075.00	351,075.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基于谨慎性单项计提
河南鑫盛通新能源有限公司	48,130.00	48,130.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基于谨慎性单项计提
小 计	18,662,205.00	13,332,705.00	71.44	

3) 采用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组合中,采用账龄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账 龄	期末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年以内	550,624,555.72	27,531,227.78	5.00
1-2年	27,810,200.01	2,781,020.00	10.00
2-3年	181,012.97	54,303.89	30.00
3-4年	16,000.00	8,000.00	50.00
4-5年	30,650.00	24,520.00	80.00
5年以上	100.00	100.00	100.00
小 计	578,662,518.70	30,399,171.67	5.25

(2) 账龄情况

账 龄	期末账面余额
1年以内	550,624,555.72
1-2年	45,926,275.01
2-3年	727,142.97
3-4年	16,000.00
4-5年	30,650.00
5年以上	100.00
合 计	597,324,723.70

(3) 坏账准备变动情况

1) 明细情况

项 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计提	收回	其他	转回	核销	其他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5,034,000.00	8,105,505.00	193,200.00					13,332,705.0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23,277,882.30	7,121,289.37						30,399,171.67
小计	28,311,882.30	15,226,794.37	193,200.00					43,731,876.67

2) 本期重要的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情况

单位名称	收回或转回金额	收回方式
临沂颐阳新能源有限公司	193,200.00	银行存款
小计	193,200.00	

(4) 应收账款金额前5名情况

单位名称	账面余额	占应收账款余额的比例(%)	坏账准备
天能帅福得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95,140,205.54	15.93	4,757,010.28
星恒电源股份有限公司	79,422,116.28	13.30	3,971,105.81
长虹三杰新能源有限公司	72,431,256.41	12.12	3,621,562.82
横店集团东磁股份有限公司	50,634,225.00	8.48	2,531,711.25
江苏海四达电源股份有限公司	41,134,426.44	6.88	2,056,721.32
小计	338,762,229.67	56.71	16,938,111.48

[注]星恒电源股份有限公司数据包含其子公司星恒电源（滁州）有限公司，下同

4. 应收款项融资

(1) 明细情况

1) 类别明细

项目	期末数					
	初始成本	利息调整	应计利息	公允价值变动	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
银行承兑票据	154,674,138.07				154,674,138.07	
合计	154,674,138.07				154,674,138.07	

(续上表)

项目	期初数					
	初始成本	利息调整	应计利息	公允价值变动	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
银行承兑票据	82,372,927.98				82,372,927.98	
合计	82,372,927.98				82,372,927.98	

2) 采用组合计提减值准备的应收款项融资

项目	期末数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计提比例(%)
银行承兑汇票组合	154,674,138.07		
小计	154,674,138.07		

(2) 期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款项融资情况

项目	期末已质押金额
银行承兑汇票	117,000,000.00

小 计	117,000,000.00
-----	----------------

(3)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款项融资情况

项 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汇票	543,841,559.78
小 计	543,841,559.78

银行承兑汇票的承兑人是商业银行，由于商业银行具有较高的信用，银行承兑汇票到期不获支付的可能性较低，故本公司将已背书或贴现的银行承兑汇票予以终止确认。但如果该等票据到期不获支付，依据《票据法》之规定，公司仍将对持票人承担连带责任。

5. 预付款项

(1) 账龄分析

账 龄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比例 (%)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比例 (%)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1 年以内	20,594,929.34	99.96		20,594,929.34	696,985.82	100.00		696,985.82
1-2 年	8,038.38	0.04		8,038.38				
合 计	20,602,967.72	100.00		20,602,967.72	696,985.82	100.00		696,985.82

(2) 预付款项金额前 5 名情况

单位名称	账面余额	占预付款项余额的比例 (%)
池州西恩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14,847,787.08	72.07
广东佳纳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2,429,026.54	11.79
江西东鹏新材料有限责任公司	2,298,000.00	11.15
新余锂想新能贸易有限公司	400,000.00	1.94
赣州市力道新能源有限公司	186,050.05	0.90
小 计	20,160,863.67	97.85

6. 其他应收款

(1) 明细情况

1) 类别明细情况

种 类	期末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667,627.64	100.00	6,857.00	0.41	1,660,770.64
合 计	1,667,627.64	100.00	6,857.00	0.41	1,660,770.64

(续上表)

种 类	期初数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6,089,801.95	100.00	1,326,083.06	8.24	14,763,718.89
合 计	16,089,801.95	100.00	1,326,083.06	8.24	14,763,718.89

2) 采用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组合名称	期末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备用金、押金及保证金组合	1,532,917.64		
账龄组合	134,710.00	6,857.00	5.09
其中：1年以内	134,440.00	6,722.00	5.00
3-4年	270.00	135.00	50.00
小 计	1,667,627.64	6,857.00	0.41

(2) 账龄情况

账 龄	期末账面余额
1年以内	1,423,505.80
1-2年	142,886.84
2-3年	100,965.00
3-4年	270.00
合 计	1,667,627.64

(3) 坏账准备变动情况

项 目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小 计
	未来12个月 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 信用损失(未发 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 信用损失(已发 生信用减值)	
期初数	455,464.39	272,829.86	597,788.81	1,326,083.06
期初数在本期				
--转入第二阶段				
--转入第三阶段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本期计提	-448,742.39	-272,829.86	-597,653.81	-1,319,226.06
本期收回				
本期转回				
本期核销				

其他变动				
期末数	6,722.00		135.00	6,857.00

(4) 其他应收款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款项性质	期末数	期初数
资产处置应收款和租赁费		9,108,775.00
保证金及押金	1,504,086.84	3,436,626.84
应收回预付款		2,728,298.55
代垫款		747,134.76
备用金	28,830.80	68,184.05
其他款项	134,710.00	782.75
合计	1,667,627.64	16,089,801.95

(5) 其他应收款金额前5名情况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账面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余额的比例(%)	坏账准备
郑州中小企业担保有限公司	保证金及押金	700,000.00	1年以内	41.98	
远东宏信(天津)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保证金及押金	600,000.00	1年以内	35.98	
新乡市牧野区城乡建设局	保证金及押金	142,886.84	1-2年	8.57	
新乡市牧野区人民法院	诉讼费	114,440.00	1年以内	6.86	5,722.00
星恒电源股份有限公司	保证金及押金	30,600.00	2-3年	1.83	
小计		1,587,926.84		95.22	5,722.00

7. 存货

(1) 明细情况

项目	期末数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119,749,413.85	427,822.04	119,321,591.81
库存商品	96,408,528.05	1,486,604.87	94,921,923.18
发出商品	10,161,088.54	37,008.36	10,124,080.18
委托加工物资	3,222,975.16		3,222,975.16
在产品	12,589,464.17	791,509.23	11,797,954.94
合计	242,131,469.77	2,742,944.50	239,388,525.27

(续上表)

项目	期初数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69,319,191.90	97,041.70	69,222,150.20
库存商品	58,750,129.36	1,170,392.24	57,579,737.12
发出商品	1,838,982.75		1,838,982.75
委托加工物资	1,466,550.09		1,466,550.09
在产品	16,642,406.73		16,642,406.73
合 计	148,017,260.83	1,267,433.94	146,749,826.89

(2) 存货跌价准备

1) 明细情况

项 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计提	其他	转回或转销	其他	
原材料	97,041.70	427,822.04		97,041.70		427,822.04
库存商品	1,170,392.24	1,402,599.50		1,086,386.87		1,486,604.87
发出商品		37,008.36				37,008.36
在产品		791,509.23				791,509.23
小 计	1,267,433.94	2,658,939.13		1,183,428.57		2,742,944.50

2) 确定可变现净值的具体依据、本期转回或转销存货跌价准备的原因

项 目	确定可变现净值的具体依据	本期转回 存货跌价准备的原因	本期转销 存货跌价准备的原因
原材料、在产品	相关产成品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可变现净值	以前期间计提了存货跌价准备的存货可变现净值上升	本期已将期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的存货耗用或售出
库存商品、发出商品	资产负债表日后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	以前期间计提了存货跌价准备的存货可变现净值上升	本期已将期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的存货耗用或售出

8. 其他流动资产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待抵扣进项税	5,617,391.41	3,653,451.26
预缴企业所得税	102,747.35	3,741,195.50
IPO 中介机构服务费	5,520,754.72	830,188.68
待取得抵扣凭证的进项税	11,526,697.21	
合 计	22,767,590.69	8,224,835.44

9. 固定资产

(1) 明细情况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工具器具	运输工具	电子设备	合计
账面原值						
期初数	30,521,620.20	120,580,976.01	4,401,712.27	5,086,495.73	3,414,421.56	164,005,225.77
本期增加金额	12,433,786.96	96,710,775.31	453,789.33	1,058,495.58	924,603.47	111,581,450.65
1) 购置	4,185,438.01	9,524,794.75	433,898.21	1,058,495.58	883,725.06	16,086,351.61
2) 在建工程转入	8,248,348.95	87,185,980.56	19,891.12		40,878.41	95,495,099.04
本期减少金额		47,777.78	324,786.33		4,273.50	376,837.61
1) 处置或报废		47,777.78	324,786.33		4,273.50	376,837.61
期末数	42,955,407.16	217,243,973.54	4,530,715.27	6,144,991.31	4,334,751.53	275,209,838.81
累计折旧						
期初数	4,452,216.11	13,189,424.64	1,305,936.88	3,448,598.06	1,699,335.66	24,095,511.35
本期增加金额	1,644,733.40	14,013,793.40	861,859.13	621,884.93	1,052,142.86	18,194,413.72
1) 计提	1,644,733.40	14,013,793.40	861,859.13	621,884.93	1,052,142.86	18,194,413.72
本期减少金额		19,438.96	277,692.30		4,273.50	301,404.76
1) 处置或报废		19,438.96	277,692.30		4,273.50	301,404.76
期末数	6,096,949.51	27,183,779.08	1,890,103.71	4,070,482.99	2,747,205.02	41,988,520.31
账面价值						
期末账面价值	36,858,457.65	190,060,194.46	2,640,611.56	2,074,508.32	1,587,546.51	233,221,318.50
期初账面价值	26,069,404.09	107,391,551.37	3,095,775.39	1,637,897.67	1,715,085.90	139,909,714.42

(2) 售后租回的固定资产

项目	账面原值	累计折旧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机器设备	11,435,140.57	2,090,457.48		9,344,683.09

小 计	11,435,140.57	2,090,457.48		9,344,683.09
-----	---------------	--------------	--	--------------

10. 在建工程

(1) 明细情况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在建项目	41,155,895.93		41,155,895.93	52,417,021.15		52,417,021.15
合 计	41,155,895.93		41,155,895.93	52,417,021.15		52,417,021.15

(2) 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期变动情况

工程名称	预算数	期初数	本期增加	转入固定资产	其他减少	期末数
混合造粒系统	17,403,830.00	14,758,326.19	581,121.78	15,339,447.97		
气氛辊道窑	15,577,750.00	3,321,873.78	145,975.92	3,467,849.70		
新厂发电站	3,178,285.95	2,737,690.88	182,161.05	2,919,851.93		
犁刀干燥机	1,930,000.00		1,622,566.37			1,622,566.37
外轨线	2,300,000.00		1,730,088.50			1,730,088.50
自动配混系统	24,380,000.00	20,084,274.36	2,154,324.58	22,238,598.94		
新厂烧结六车间外轨线	5,750,000.00		4,834,070.80			4,834,070.80
新厂办公楼	8,114,938.43	2,902,359.19	3,715,248.75			6,617,607.94
新厂烧结六车间锂电池全自动生产线	9,800,000.00		8,410,126.81			8,410,126.81
辊道窑	12,300,000.00		10,884,955.75	10,884,955.75		
全自动生产线	18,200,000.00		16,106,194.69	16,106,194.69		
小 计	118,934,804.38	43,804,524.40	50,366,835.00	70,956,898.98		23,214,460.42

(续上表)

工程名称	工程累计投入占预算比例(%)	工程进度(%)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本期利息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本化率(%)	资金来源
混合造粒系统	88.14	100.00				自筹
气氛辊道窑	87.54	100.00				自筹
新厂发电站	91.87	100.00				自筹
犁刀干燥机	84.07	95.00				自筹
外轨线	75.22	85.00				自筹
自动配混系统	91.22	100.00				自筹
新厂烧结六车间外轨线	84.07	95.00				自筹
新厂办公楼	81.55	85.00				自筹
新厂烧结六车间锂电池全自动生产线	85.82	95.00				自筹
辊道窑	88.50	100.00				自筹
全自动生产线	88.49	100.00				自筹

小 计					
-----	--	--	--	--	--

11. 无形资产

项 目	土地使用权	软件	合 计
账面原值			
期初数	24,495,704.97	246,911.35	24,742,616.32
本期增加金额		98,904.96	98,904.96
1) 购置		98,904.96	98,904.96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数	24,495,704.97	345,816.31	24,841,521.28
累计摊销			
期初数	1,996,587.00	126,687.68	2,123,274.68
本期增加金额	489,914.04	40,132.61	530,046.65
1) 计提	489,914.04	40,132.61	530,046.65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数	2,486,501.04	166,820.29	2,653,321.33
账面价值			
期末账面价值	22,009,203.93	178,996.02	22,188,199.95
期初账面价值	22,499,117.97	120,223.67	22,619,341.64

2020年12月31日，公司无通过内部研发形成的无形资产。

12. 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46,657,323.92	7,032,930.82	32,394,735.28	4,859,210.30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1,068,871.65	272,412.82		
合 计	47,726,195.57	7,305,343.64	32,394,735.28	4,859,210.30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固定资产加速折旧	44,912,623.89	7,471,050.44	26,814,411.11	4,022,161.67

合 计	44,912,623.89	7,471,050.44	26,814,411.11	4,022,161.67
-----	---------------	--------------	---------------	--------------

(3)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176,173.54	4,880.00
可抵扣亏损	1,439,618.14	1,061,492.80
小 计	1,615,791.68	1,066,372.80

(4)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年 份	期末数	期初数	备注
2024 年	965,625.05	1,061,492.80	
2025 年	473,993.09		
小 计	1,439,618.14	1,061,492.80	

13. 其他非流动资产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预付设备款	786,383.32	5,123,171.07
预付工程、购房款	4,709,136.00	5,883,250.56
合 计	5,495,519.32	11,006,421.63

14. 短期借款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质押及保证借款	20,000,000.00	24,000,000.00
抵押及保证借款	32,000,000.00	32,000,000.00
保证借款		9,500,000.00
质押借款	10,000,000.00	10,000,000.00
信用借款		5,000,000.00
合 计	62,000,000.00	80,500,000.00

15. 应付票据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银行承兑汇票	276,613,583.65	39,070,000.00
合 计	276,613,583.65	39,070,000.00

16. 应付账款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材料劳务及其他	334,821,047.84	246,699,991.86
基建及设备款	37,112,498.72	16,227,839.61
合 计	371,933,546.56	262,927,831.47

17. 合同负债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注]
预收货款	1,190,018.58	401,988.64
合 计	1,190,018.58	401,988.64

[注]期初数与上年年末数（2019年12月31日）差异详见本财务报表附注三（二十七）1之说明

18. 应付职工薪酬

(1) 明细情况

项 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短期薪酬	2,698,723.63	19,899,160.52	19,766,294.79	2,831,589.36
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143,560.88	143,560.88	
合 计	2,698,723.63	20,042,721.40	19,909,855.67	2,831,589.36

(2) 短期薪酬明细情况

项 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2,698,723.63	18,187,954.31	18,060,665.70	2,826,012.24
职工福利费		661,422.01	661,422.01	
社会保险费		605,396.57	605,396.57	
其中：医疗保险费		513,457.51	513,457.51	
工伤保险费		10,959.27	10,959.27	
生育保险费		80,979.79	80,979.79	
住房公积金		285,925.00	285,925.00	
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158,462.63	152,885.51	5,577.12
小 计	2,698,723.63	19,899,160.52	19,766,294.79	2,831,589.36

(3) 设定提存计划明细情况

项 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基本养老保险		137,544.00	137,544.00	
失业保险费		6,016.88	6,016.88	
小 计		143,560.88	143,560.88	

19. 应交税费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增值税	1,857,561.57	
企业所得税	3,546,802.59	2,445.68
代扣代缴个人所得税	37,703.93	105,517.75
城市维护建设税	151,727.85	
房产税	290,726.33	220,168.03
水资源税	464.44	
教育费附加	65,026.22	
地方教育附加	43,350.82	
土地使用税	100,050.05	
印花税	184,950.32	34,693.30
水利建设专项基金	103,187.19	
合 计	6,381,551.31	362,824.76

20. 其他应付款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房屋租金	871,999.51	610,452.00
质保金	111,700.00	
中介机构服务费	1,105,800.00	
其他	697,934.51	877,079.11
合 计	2,787,434.02	1,487,531.11

21.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2,022,562.50	20,450,000.00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	5,300,000.05	13,516,854.60
合 计	7,322,562.55	33,966,854.60

22. 其他流动负债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待转销项税额	154,702.42	

合 计	154,702.42
-----	------------

23. 长期借款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保证借款	17,000,000.00	
合 计	17,000,000.00	

24. 长期应付款

(1) 明细情况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售后回租	1,341,739.09	2,553,195.77
减：未确认融资费用	16,739.17	28,195.84
合 计	1,324,999.92	2,524,999.93

(2) 其他说明

2020年3月16日，公司与远东国际融资租赁有限公司签订售后租回合同（合同编号：IFELC20DG1VJBQ-L-01）约定：租赁物为卧式螺带混料机等设备；租赁物总价款11,698,460.83元；融入资金10,600,000.00元，租赁期限为24个月，年利率为7.58%，租金利息按月支付。截至2020年12月31日，长期应付款的余额为6,624,999.97元，重分类至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5,300,000.05元。

25. 递延收益

(1) 明细情况

项 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形成原因
政府补助	12,964,484.92	3,460,000.00	1,798,493.06	14,625,991.86	专项补助资金
合 计	12,964,484.92	3,460,000.00	1,798,493.06	14,625,991.86	

(2) 政府补助明细情况

项 目	期初数	本期新增 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当期损 益[注]	期末数	与资产相关/ 与收益相关
年产5000吨镍钴锰酸锂三元正极材料项目	12,964,484.92		1,625,493.07	11,338,991.85	与资产相关
新乡市财政局2020年省先进制造业发展专项资金项目		3,460,000.00	172,999.99	3,287,000.01	与资产相关
小 计	12,964,484.92	3,460,000.00	1,798,493.06	14,625,991.86	

[注]政府补助本期计入当期损益情况详见本财务报表附注五(四)2之说明

26. 股本

项 目	期初数	本期增减变动（减少以“—”表示）					期末数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91,482,307.00						91,482,307.00

27. 资本公积

项 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股本溢价	437,877,605.11			437,877,605.11
合 计	437,877,605.11			437,877,605.11

28. 盈余公积

(1) 明细情况

项 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法定盈余公积	21,522,991.73	5,064,323.68		26,587,315.41
合 计	21,522,991.73	5,064,323.68		26,587,315.41

(2) 其他说明

根据公司章程规定，按母公司当期实现净利润的 10.00%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29. 未分配利润

(1) 明细情况

项 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148,763,786.00	104,791,984.13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调减-）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148,763,786.00	104,791,984.13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57,119,142.66	71,403,279.06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5,064,323.68	7,246,477.19
应付普通股股利	22,870,576.75	20,185,000.00
期末未分配利润	177,948,028.23	148,763,786.00

(2) 其他说明

1) 2020年5月21日，公司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19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议案具体内容为：公司目前总股本为91,482,307股，拟以权益分派实施时股权登记日应分配股数为基数，以未分配利润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2.50元（含税）；根据公司2020年4月30日披露的2019年年度报告，截至2019年12月31日，公司合并报表归属于母公司的未分配利润为148,763,786.00元，母公司未分配利润为

149,823,674.86 元，本次权益分派共派发现金红利 22,870,576.75 元。

2) 2020 年 6 月 19 日，公司 2020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股票前滚存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的滚存利润由新老股东共同享有。

（二）合并利润表项目注释

1.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

（1）明细情况

项 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1,234,475,022.59	1,090,406,528.20	990,221,156.05	828,556,187.27
其他业务	8,605,254.78	6,538,487.57	21,462,186.20	20,873,569.86
合 计	1,243,080,277.37	1,096,945,015.77	1,011,683,342.25	849,429,757.13

（2）收入按主要类别的分解信息

项 目	三元材料	其他	小 计
收入确认时间			
商品（在某一时点转让）	1,234,352,199.41	8,728,077.96	1,243,080,277.37
小 计	1,234,352,199.41	8,728,077.96	1,243,080,277.37

2. 税金及附加

项 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城市维护建设税	928,428.71	689,608.92
教育费附加	397,898.01	295,546.69
地方教育附加	265,265.35	197,031.13
印花税	670,432.82	446,495.90
房产税	321,211.26	232,363.19
土地使用税	507,750.25	430,200.23
车船税	10,869.00	9,819.00
水资源税	45,117.04	
地方水利建设基金	173,780.97	
合 计	3,320,753.41	2,301,065.06

3. 销售费用

项 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运费	4,528,520.38	3,100,071.67
职工薪酬	2,473,650.59	2,510,216.41
业务招待费	585,463.43	774,393.40
宣传推广费	6,000.00	447,971.69
差旅费	297,709.51	284,775.89
办公费	14,424.23	108,623.23
其他	228,021.47	329,258.75
合 计	8,133,789.61	7,555,311.04

4. 管理费用

项 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职工薪酬	4,194,097.24	3,996,063.13
中介机构费	4,960,315.43	2,211,624.60
业务招待费	1,918,206.00	1,490,781.02
折旧摊销	1,410,913.12	1,416,786.03
办公费	997,146.86	666,594.06
差旅费	447,049.26	642,967.30
其他	2,867,810.59	1,136,535.69
合 计	16,795,538.50	11,561,351.83

5. 研发费用

项 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直接材料	33,586,953.20	28,325,068.75
职工薪酬	2,831,733.13	2,818,117.57
折旧与摊销费用	298,838.13	200,046.48
其他费用	2,172,562.44	2,693,143.39
合 计	38,890,086.90	34,036,376.19

6. 财务费用

项 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利息支出	5,941,840.50	11,708,338.56
减：利息收入	2,319,397.14	766,344.64
汇兑损失		-21.70
融资手续费	379,574.85	744,832.14
现金折扣	40,000.00	402,777.66
贴现利息		227,535.67
手续费	231,712.79	71,465.12
合 计	4,273,731.00	12,388,582.81

7. 其他收益

项 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注]	1,798,493.06	1,579,158.55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注]	1,708,339.64	23,000.00
代扣个人所得税手续费返还	4,888.96	
合 计	3,511,721.66	1,602,158.55

[注]计入其他收益的政府补助情况详见本财务报表附注五(四)2之说明

8. 投资收益

项 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572.75
理财收益	20,339.25	
合 计	20,339.25	572.75

9. 信用减值损失

项 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坏账损失	-12,651,012.33	-10,586,434.52
合 计	-12,651,012.33	-10,586,434.52

10. 资产减值损失

项 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	-----	-------

存货跌价损失	-2,658,939.13	164,634.72
合 计	-2,658,939.13	164,634.72

11. 资产处置收益

项 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固定资产处置收益		-5,484,488.23
合 计		-5,484,488.23

12. 营业外收入

项 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罚没收入	322,260.00	
其他	91,022.33	6,666.48
合 计	413,282.33	6,666.48

13. 营业外支出

项 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对外捐赠	96,400.00	13,200.00
非流动资产毁损报废损失	75,432.85	270,185.11
税费滞纳金		61,041.22
其他	138,920.82	40,000.00
合 计	310,753.67	384,426.33

14. 所得税费用

(1) 明细情况

项 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当期所得税费用	4,924,102.20	5,449,551.23
递延所得税费用	1,002,755.43	2,876,751.32
合 计	5,926,857.63	8,326,302.55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项 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利润总额	63,046,000.29	79,729,581.61
按母公司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9,456,900.04	11,959,437.24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896,325.11	106,149.28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180,676.24	36,733.71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20,745.19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23,504.80	53,074.64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影响	17,123.89	
研发费加计扣除影响	-4,626,927.26	-3,829,092.32
所得税费用	5,926,857.63	8,326,302.55

(三) 合并现金流量表项目注释

1.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 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存款利息收入	2,082,509.98	730,618.33
政府补助及营业外收入	5,586,510.93	29,666.48
代垫款项收回	747,134.76	
资金往来收到的现金	991,643.91	10,280.00
期初承兑保证金收回（材料款）	2,225,641.97	27,500,000.00
合 计	11,633,441.55	28,270,564.81

2.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 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经营租赁支出		682,839.00
费用支出	19,519,490.47	10,332,790.14
资金往来支付的现金		146,916.84
期末承兑保证金支出（材料款）	116,033,766.43	2,225,641.97
合 计	135,553,256.90	13,388,187.95

3.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 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理财和结构性存款赎回	12,010,000.00	15,000,000.00
合 计	12,010,000.00	15,000,000.00

4.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 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购买理财和结构性存款	12,010,000.00	15,000,000.00
期末承兑保证金支出（设备款）	3,333,191.88	
合 计	15,343,191.88	15,000,000.00

5.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 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收到售后租回款项	10,000,000.00	
收到非金融企业借款	2,500,000.00	8,400,000.00
其他		800,000.00
合 计	12,500,000.00	9,200,000.00

6.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 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支付的融资服务费	4,198,000.00	1,485,000.00
融资租赁手续费	379,574.85	748,027.78
归还融资租赁款	16,937,782.56	17,366,006.01
归还非金融企业借款	2,800,000.00	24,400,000.00
筹资保证金支出	700,000.00	
合 计	25,015,357.41	43,999,033.79

7.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补充资料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57,119,142.66	71,403,279.06
加：资产减值准备	15,309,951.46	10,421,799.80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18,194,413.72	14,999,404.18
无形资产摊销	530,046.65	525,101.40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5,484,488.23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75,432.85	270,185.11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6,321,415.35	12,520,756.89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20,339.25	-572.75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446,133.34	-1,145,410.35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3,448,888.77	4,022,161.67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95,297,637.51	-35,732,014.23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385,998,095.56	-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341,520,739.99	142,913,955.87
其他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1,242,174.21	66,016,768.99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39,975,000.00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46,137,274.46	182,103,002.26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182,103,002.26	16,600,337.05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35,965,727.80	165,502,665.21

(2)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1) 现金	46,137,274.46	182,103,002.26
其中：库存现金	2,263.90	1,512.00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46,133,910.35	182,100,390.05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1,100.21	1,100.21
2) 现金等价物		
其中：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3) 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6,137,274.46	182,103,002.26
其中：母公司或集团内子公司使用受限制的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3)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商业汇票背书转让金额		
项 目	本期数	上期数
背书转让的商业汇票金额	894,613,840.43	735,239,076.35
其中：支付货款	856,254,656.35	673,818,814.55
支付固定资产等长期资产购置款	38,359,184.08	61,420,261.80

(四) 其他

1. 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项 目	期末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152,826,355.20	承兑汇票保证金
应收款项融资	117,000,000.00	票据池质押担保
存货	60,000,000.00	短期借款质押
固定资产	18,577,846.73	为借款提供抵押担保
固定资产	9,344,683.09	售后回租抵押
无形资产	22,009,203.93	为借款提供抵押担保
合 计	379,758,088.95	

2. 政府补助

(1) 明细情况

1)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总额法

项 目	期初递延收益	本期新增补助	本期摊销	期末递延收益	本期摊销列报项目	说明
年产5000吨镍钴锰酸锂三元正极材料项目	12,964,484.92		1,625,493.07	11,338,991.85	其他收益	新乡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新乡市财政局《关于2014年新乡市新能源电池及电池材料产业区域集聚发展试点重点项目的复函》(新发改高科技(2014)666号)

2020 年省先进制造业发展专项资金项目		3,460,000.00	172,999.99	3,287,000.01	其他收益	新乡市财政局关于下达 2020 年省先进制造业发展专项资金的通知(新财预(2020)70 号)
小 计	12,964,484.92	3,460,000.00	1,798,493.06	14,625,991.86		

2) 与收益相关,且用于补偿公司已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政府补助

项 目	金 额	列报项目	说 明
2019 年企业研发财政补助专项资金	1,390,000.00	其他收益	新乡市财政局、新乡市科学技术局关于下达 2019 年企业研发财政补助专项资金的通知(新财预(2019)428 号)
新乡市财政局拨职业技能提升资金	183,800.00	其他收益	新乡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新乡市财政局关于转发省人社厅、省财政厅《关于实施河南省企业稳岗扩岗专项支持计划的通知》的通知(新人社办(2020)17 号)
新乡市社会保险中心稳岗补贴	68,539.64	其他收益	关于开展新乡市 2020 年度失业保险稳岗补贴申报工作有关问题的通知
市牧野区财政局拨企业吸收贫困劳动力稳定就业补贴款	2,000.00	其他收益	新乡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新乡市财政局、新乡市扶贫开发办公室关于转发《河南省稳定和扩大贫困劳动力就业创业 12 条措施》的通知(新人社办(2020)50 号)
收培训补助款	64,000.00	其他收益	淮北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淮北市财政局关于印发淮北市职业技能提升行动实施办法(2019-2021 年)的通知(淮人社(2019)61 号)
小 计	1,708,339.64		

(2) 本期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金额为 3,506,832.70 元。

六、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在重要子公司中的权益

重要子公司的构成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新天力公司	新乡市	新乡市	商业	100.00		设立
安徽天力公司	淮北市	淮北市	制造业	100.00		设立

七、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本公司从事风险管理的目标是在风险和收益之间取得平衡,将风险对本公司经营业绩的负面影响降至最低水平,使股东和其他权益投资者的利益最大化。基于该风险管理目标,本公司风险管理的基本策略是确认和分析本公司面临的各种风险,建立适当的风险承受底线和进行风险管理,并及时可靠地对各种风险进行监督,将风险控制在限定的范围内。

本公司在日常活动中面临各种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主要包括信用风险、流动性风险及市场风险。管理层已审议并批准管理这些风险的政策，概括如下。

（一）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一方不能履行义务，造成另一方发生财务损失的风险。

1. 信用风险管理实务

（1）信用风险的评价方法

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相关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在确定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显著增加时，公司考虑在无须付出不必要的额外成本或努力即可获得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基于历史数据的定性和定量分析、外部信用风险评级以及前瞻性信息。公司以单项金融工具或者具有相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工具组合为基础，通过比较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与在初始确认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以确定金融工具预计存续期内发生违约风险的变化情况。

当触发以下一个或多个定量、定性标准时，公司认为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已发生显著增加：

- 1) 定量标准主要为资产负债表日剩余存续期违约概率较初始确认时上升超过一定比例；
- 2) 定性标准主要为债务人经营或财务情况出现重大不利变化、现存的或预期的技术、市场、经济或法律环境变化并将对债务人对公司的还款能力产生重大不利影响等。

（2）违约和已发生信用减值资产的定义

当金融工具符合以下一项或多项条件时，公司将该金融资产界定为已发生违约，其标准与已发生信用减值的定义一致：

- 1) 债务人发生重大财务困难；
- 2) 债务人违反合同中对债务人的约束条款；
- 3) 债务人很可能破产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
- 4) 债权人出于与债务人财务困难有关的经济或合同考虑，给予债务人在任何其他情况下都不会做出的让步。

2. 预期信用损失的计量

预期信用损失计量的关键参数包括违约概率、违约损失率和违约风险敞口。公司考虑历史统计数据(如交易对手评级、担保方式及抵质押物类别、还款方式等)的定量分析及前瞻性信息，建立违约概率、违约损失率及违约风险敞口模型。

3. 金融工具损失准备期初余额与期末余额调节表详见本财务报表附注五(一)2、五(一)3、五(一)6之说明。

4. 信用风险敞口及信用风险集中度

本公司的信用风险主要来自货币资金和应收款项。为控制上述相关风险，本公司分别采取了以下措施。

(1) 货币资金

本公司将银行存款和其他货币资金存放于信用评级较高的金融机构，故其信用风险较低。

(2) 应收款项

本公司定期对采用信用方式交易的客户进行信用评估。根据信用评估结果，本公司选择与经认可的且信用良好的客户进行交易，并对其应收款项余额进行监控，以确保本公司不会面临重大坏账风险。

由于本公司仅与经认可的且信用良好的第三方进行交易，所以无需担保物。信用风险集中按照客户进行管理。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存在一定的信用集中风险，本公司应收账款的 56.71% (2019 年 12 月 31 日：68.15%) 源于余额前五名客户。本公司对应收账款余额未持有任何担保物或其他信用增级。

本公司所承受的最大信用风险敞口为资产负债表中每项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二) 流动性风险

流动性风险，是指本公司在履行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方式结算的义务时发生资金短缺的风险。流动性风险可能源于无法尽快以公允价值售出金融资产；或者源于对方无法偿还其合同债务；或者源于提前到期的债务；或者源于无法产生预期的现金流量。

为控制该项风险，本公司综合运用票据结算、银行借款等多种融资手段，并采取长、短期融资方式适当结合，优化融资结构的方法，保持融资持续性与灵活性之间的平衡。本公司已从多家商业银行取得银行授信额度以满足营运资金需求和资本开支。

金融负债按剩余到期日分类

项 目	期末数				
	账面价值	未折现合同金额	1 年以内	1-3 年	3 年以上
银行借款	81,022,562.50	84,211,289.44	66,078,678.33	18,132,611.11	
应付票据	276,613,583.65	276,613,583.65	276,613,583.65		
应付账款	371,933,546.56	371,933,546.56	371,933,546.56		
其他应付款	2,787,434.02	2,787,434.02	2,787,434.02		
长期应付款	6,624,999.97	6,959,783.30	5,618,044.21	1,341,739.09	
小 计	738,982,126.70	742,505,636.97	723,031,286.77	19,474,350.20	

(续上表)

项 目	上年年末数				
	账面价值	未折现合同金额	1 年以内	1-3 年	3 年以上
银行借款	100,950,000.00	104,122,945.83	104,122,945.83		
应付票据	39,070,000.00	39,070,000.00	39,070,000.00		
应付账款	262,927,831.47	262,927,831.47	262,927,831.47		
其他应付款	1,487,531.11	1,487,531.11	1,487,531.11		
长期应付款	16,041,854.53	16,678,907.64	14,125,711.87	2,553,195.77	
小 计	420,477,217.11	424,287,216.05	421,734,020.28	2,553,195.77	

（三）市场风险

市场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价格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市场风险主要包括利率风险和外汇风险。

1. 利率风险

利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利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固定利率的带息金融工具使本公司面临公允价值利率风险，浮动利率的带息金融工具使本公司面临现金流量利率风险。本公司根据市场环境来决定固定利率与浮动利率金融工具的比例，并通过定期审阅与监控维持适当的金融工具组合。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本公司以浮动利率计息的银行借款人民币19,000,000.00元，在其他变量不变的假设下，假定利率变动50个基准点，不会对本公司的利润总额和股东权益产生重大的影响。

2. 外汇风险

外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外汇汇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本公司于中国内地经营，且主要活动以人民币计价。因此，本公司所承担的外汇变动市场风险不重大。

八、公允价值的披露

（一）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的期末公允价值明细情况

项 目	公允价值			
	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合 计
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154,674,138.07	154,674,138.07
应收款项融资			154,674,138.07	154,674,138.07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总额			154,674,138.07	154,674,138.07

（二）持续和非持续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对于持有的应收票据，采用票面金额确定其公允价值。

九、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一）关联方情况

1. 本公司的实际控制人情况

自然人王瑞庆持有公司 25.01%股权，为本公司第一大股东；股东李雯和李轩分别持有公司 13.12%的股份，2014年2月28日王瑞庆、李雯和李轩签订《一致行动协议书》，以书面形式明确了王瑞庆、李雯、李轩三方应在股份公司股东大会作出相同意思表示和一致行动，并按照相同意思表示进行投票表决。协议期限为2014年2月28日至2019年2月28日止。

协议 2019 年 2 月 28 日到期后，自然人王瑞庆、李雯、李轩续签了《一致行动协议书》，有效期为本协议生效之日起至本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满五年后。2020 年 5 月 28 日重新签署了《实际控制人一致行动协议书（2020 年）》，以协调本协议中各方在有关公司经营发展的重大事项决策（包括但不限于董事、监事任命或委派、经营决策制定等）中的行动。本协议到期后，若协议各方未以书面方式提出终止，则本协议继续有效。

2. 本公司的子公司情况详见本财务报表附注六之说明。

3. 本公司的其他关联方情况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公司关系
陈伯霞	实际控制人的直系亲属
李树灵	王瑞庆配偶
郭东伟	李雯配偶
李俊林、祁兰英	李雯、李轩的祖父母
新乡市红旗区世青国际学校	实际控制人配偶控制的企业
封丘县长青学校	实际控制人配偶控制的企业
陈国瑞	董事、副总经理
李洪波	董事兼董事会秘书
河南省农民工返乡创业投资基金（有限合伙）	[注 1]
新乡市天茂循环能源有限公司	[注 2]
新乡市新阳光电池材料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直系亲属控制的企业

[注 1]河南省农民工返乡创业投资基金（有限合伙）为新天力公司原股东

[注 2]新乡市天茂循环能源有限公司主要股东与公司的主要管理人员有远房亲属关系，出于谨慎性原则，将双方之间的交易认定为关联交易

(二) 关联交易情况

1. 出售商品和提供劳务的关联交易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新乡市天茂循环能源有限公司	提供劳务		2,274,160.19
新乡市天茂循环能源有限公司	出售商品		50,695.58

2. 关联租赁情况

公司承租情况

出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陈伯霞、李俊林等	房屋及建筑物		867,097.14

3. 关联担保情况

本公司及子公司作为被担保方

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截至2020/12/31）
	合同担保额	实际担保额			
王瑞庆、李雯、李轩	13,200,000.00	2,000,000.00	2019/06/18	2022/06/17	是
		7,500,000.00	2019/11/13	2022/11/12	是
王瑞庆、李树灵、李雯、李轩、陈伯霞、郭东伟	30,000,000.00	24,000,000.00	2019/08/16	2023/05/15	是
王瑞庆	32,000,000.00	32,000,000.00	2019/08/29	2022/08/10	是
王瑞庆	32,000,000.00	32,000,000.00	2020/08/12	2023/08/11	否
王瑞庆、李雯、李树灵、陈伯霞	21,610,791.67	21,610,791.67	2019/03/11	2022/03/30	是
王瑞庆、李雯、李树灵、陈伯霞	11,436,958.33	11,436,958.33	2020/3/16	2024/3/16	否
王瑞庆、李树灵、李雯、郭东伟、李轩、陈伯霞	20,000,000.00	19,000,000.00	2020/6/22	2026/6/21	否
王瑞庆	20,000,000.00	20,000,000.00	2020/3/30	2023/11/4	是
王瑞庆、李树灵	15,000,000.00	7,000,000.00	2020/7/16	2021/7/14	否
王瑞庆	20,000,000.00	20,000,000.00	2020/12/31	2024/1/4	否

4. 关联方资产转让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封丘县长青学校	销售汽车		65,517.24

5.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项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1,873,010.91	2,303,157.13

(三) 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1. 应收关联方款项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数		上年年末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应收账款					
	新乡市天茂循环能源有限公司			787,851.75	39,392.59
小计				787,851.75	39,392.59
其他应收款					
	封丘县长青学校	34,000.00		34,000.00	
小计		34,000.00		34,000.00	

2. 应付关联方款项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数	上年年末数
------	-----	-----	-------

其他应付款			
	陈伯霞		610,452.00
小 计			610,452.00

十、承诺及或有事项

（一）重要承诺事项

截至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不存在需要披露的重要承诺事项。

（二）或有事项

截至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不存在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

十一、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截至本财务报表批准报出日，本公司不存在需要披露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十二、其他重要事项

（一）分部信息

本公司不存在多种经营或跨地区经营，主要经营产品镍钴锰酸锂新型锂离子电池正极材料，故无报告分部。本公司按地区分类的主营业务收入及主营业务成本明细如下：

项 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主营业务收入	主营业务成本	主营业务收入	主营业务成本
河南省外	1,124,450,012.46	998,090,658.88	858,779,935.53	719,199,955.62
河南省内	110,025,010.13	92,315,869.32	131,441,220.52	109,356,231.65
小 计	1,234,475,022.59	1,090,406,528.20	990,221,156.05	828,556,187.27

（二）公司申请股票首次公开发行并上市进展

2020年7月1日，公司向深圳证券交易所提交了申请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股票（A股）并在创业板上市的申报材料。2020年7月8日收到深圳证券交易所出具的《关于受理新乡天力锂能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申请文件的通知》（深证上审〔2020〕359号），深圳证券交易所对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的申请报告及相关申请文件决定予以受理。截至本财务报告批准报出日，公司收到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审核中心出具的《关于新乡天力锂能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申请文件的第四轮审核问询函》（审核函〔2021〕010310号），并已完成相关问询回复。

十三、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一）母公司资产负债表项目注释

1. 应收账款

(1) 明细情况

1) 类别明细情况

种 类	期末数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18,662,205.00	3.11	13,332,705.00	71.44	5,329,500.0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581,219,267.11	96.89	30,337,157.42	5.22	550,882,109.69
合 计	599,881,472.11	100.00	43,669,862.42	7.28	556,211,609.69

(续上表)

种 类	期初数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10,068,000.00	2.13	5,034,000.00	50.00	5,034,000.0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462,463,120.70	97.87	23,273,002.30	5.03	439,190,118.40
合 计	472,531,120.70	100.00	28,307,002.30	5.99	444,224,118.40

2) 期末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详见本财务报表附注五(一)3(1)2)之说明。

3) 采用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项 目	期末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组合	3,651,133.50		
账龄组合	577,568,133.61	30,337,157.42	5.25
其中：1年以内	549,546,270.63	27,477,313.53	5.00
1-2年	27,810,200.01	2,781,020.00	10.00
2-3年	181,012.97	54,303.89	30.00
4-5年	30,650.00	24,520.00	80.00
小 计	581,219,267.11	30,337,157.42	5.22

(2) 账龄情况

账 龄	期末账面余额
1年以内	553,197,404.13
1-2年	45,926,275.01
2-3年	727,142.97
4-5年	30,650.00
合 计	599,881,472.11

(3) 坏账准备变动情况

1) 明细情况

项 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计提	收回	其他	转回	核销	其他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5,034,000.00	8,105,505.00	193,200.00					13,332,705.0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23,273,002.30	7,064,155.12						30,337,157.42
小 计	28,307,002.30	15,169,660.12	193,200.00					43,669,862.42

2) 本期重要的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情况

重要的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情况详见本财务报表附注五(一)3(3)2)之说明。

(4) 应收账款金额前 5 名情况

单位名称	账面余额	占应收账款余额的比例(%)	坏账准备
天能帅福得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95,140,205.54	15.86	4,757,010.28
星恒电源股份有限公司	79,422,116.28	13.24	3,971,105.81
长虹三杰新能源有限公司	72,431,256.41	12.07	3,621,562.82
横店集团东磁股份有限公司	50,634,225.00	8.44	2,531,711.25
江苏海四达电源股份有限公司	41,134,426.44	6.86	2,056,721.32
小 计	338,762,229.67	56.47	16,938,111.48

2. 其他应收款

(1) 明细情况

1) 类别明细情况

种 类	期末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64,427,067.27	100.00	6,857.00	0.01	64,420,210.27
合 计	64,427,067.27	100.00	6,857.00	0.01	64,420,210.27

(续上表)

种 类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16,189,801.95	100.00	1,326,083.06	1.14	114,863,718.89
合 计	116,189,801.95	100.00	1,326,083.06	1.14	114,863,718.89

2) 采用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组合名称	期末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组合	62,759,439.63		
备用金、押金及保证金组合	1,532,917.64		
账龄组合	134,710.00	6,857.00	5.09
其中：1年以内	134,440.00	6,722.00	5.00
3-4年	270.00	135.00	50.00
小计	64,427,067.27	6,857.00	0.01

(2) 账龄情况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1年以内	64,182,945.43
1-2年	142,886.84
2-3年	100,965.00
3-4年	270.00
合计	64,427,067.27

(3) 坏账准备变动情况

坏账准备变动情况详见本财务报表附注五(一)6(3)之说明。

(4) 其他应收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款项性质	期末数	期初数
关联方往来款	62,759,439.63	100,100,000.00
保证金及押金	1,504,086.84	3,436,626.84
代垫款		747,134.76
备用金	28,830.80	68,184.05
资产处置应收款和租赁费		9,108,775.00
其他款项	134,710.00	2,729,081.30
合计	64,427,067.27	116,189,801.95

(5) 其他应收款金额前5名情况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账面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余额的比例(%)	坏账准备
新天力公司	关联方往来	62,725,439.63	1年以内	97.36	
郑州中小企业担保有限公司	保证金及押金	700,000.00	1年以内	1.09	
远东宏信(天津)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保证金及押金	600,000.00	1年以内	0.93	
新乡市牧野区城乡建设局	保证金及押金	142,886.84	1-2年	0.22	
新乡市牧野区人民法院	诉讼费	114,440.00	1年以内	0.18	5,722.00
小计		64,282,766.47		99.78	5,722.00

3. 长期股权投资

(1) 明细情况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157,500,000.00		157,500,000.00	57,500,000.00		57,500,000.00
合 计	157,500,000.00		157,500,000.00	57,500,000.00		57,500,000.00

(2) 对子公司投资

被投资单位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本期计提减值准备	减值准备期末数
新天力公司	7,500,000.00			7,500,000.00		
安徽天力公司	50,000,000.00	100,000,000.00		150,000,000.00		
小 计	57,500,000.00	100,000,000.00		157,500,000.00		

(二) 母公司利润表项目注释

1.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

(1) 明细情况

项 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1,237,520,273.57	1,105,504,481.51	990,221,156.05	828,556,187.29
其他业务	5,920,579.70	4,072,164.32	19,409,676.31	19,023,504.23
合 计	1,243,440,853.27	1,109,576,645.83	1,009,630,832.36	847,579,691.52

(2) 收入按主要类别的分解信息

项 目	三元材料	其他	小 计
收入确认时间			
商品(在某一时点转让)	1,234,166,358.71	9,274,494.56	1,243,440,853.27
小 计	1,234,166,358.71	9,274,494.56	1,243,440,853.27

2. 研发费用

项 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直接材料	30,348,240.80	28,325,068.75
职工薪酬	2,790,796.81	2,818,117.57
折旧与摊销费用	298,838.13	200,046.48
其他费用	2,049,978.04	2,693,143.39
合 计	35,487,853.78	34,036,376.19

3. 投资收益

项 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572.75
理财收益	20,301.89	
合 计	20,301.89	572.75

十四、其他补充资料

(一) 非经常性损益

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1. 明细情况

项 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75,432.85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或偶发性的税收返还、减免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3,506,832.70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20,339.25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收益，以及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193,200.00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82,850.47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小 计	3,827,789.57	
减：企业所得税影响数（所得税减少以“－”表示）	606,657.67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非经常性损益净额	3,221,131.90	

2. 重大非经常性损益项目说明

(1)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详见本财务报表附注五(四)2之说明。

(2)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

项 目	本期数
固定资产报废	-75,432.85
合 计	-75,432.85

(3)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项 目	本期数
罚没收入	322,260.00
其他	91,022.33
代扣个人所得税手续费返还	4,888.96
其他营业外收入合计	418,171.29
对外捐赠	96,400.00
其他	138,920.82
其他营业外支出合计	235,320.82
其他营业外收支净额	182,850.47

(二) 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1. 明细情况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元/股)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7.97	0.62	0.62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7.52	0.59	0.59

2.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的计算过程

项 目	序号	本期数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A	57,119,142.66
非经常性损益	B	3,221,131.90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C=A-B	53,898,010.76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期初净资产	D	699,646,689.84
发行新股或债转股等新增的、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资产	E	
新增净资产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	F	
回购或现金分红等减少的、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资产	G	22,870,576.75
减少净资产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	H	6
报告期月份数	K	12
加权平均净资产	$L = D + A/2 + E \times F/K - G \times H/K \pm I \times J/K$	716,770,972.80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M=A/L	7.97%
扣除非经常损益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N=C/L	7.52%

3. 基本每股收益和稀释每股收益的计算过程

(1) 基本每股收益的计算过程

项 目	序号	本期数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A	57,119,142.66
非经常性损益	B	3,221,131.90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C=A-B	53,898,010.76
期初股份总数	D	91,482,307.00
因公积金转增股本或股票股利分配等增加股份数	E	
发行新股或债转股等增加股份数	F	
增加股份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	G	
因回购等减少股份数	H	
减少股份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	I	
报告期缩股数	J	
报告期月份数	K	12
发行在外的普通股加权平均数	$L = D + E + F \times G/K - H \times I/K - J$	91,482,307.00
基本每股收益	M=A/L	0.62

扣除非经常损益基本每股收益	N=C/L	0.59
---------------	-------	------

(2) 稀释每股收益的计算过程

稀释每股收益的计算过程与基本每股收益的计算过程相同。



附：

第十一节 备查文件目录

（一）载有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二）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

（三）年度内在指定信息披露平台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文件备置地址：

公司证券部